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總務暨環安衛委員會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103 年 4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地點：行政大樓 2 樓演講廳

主席：張校長清風

記錄：莊麗珍

出席人員：蔡副校長國珍、陳教務長建宏(另有會議)、王學務長天楷、唐總務長世杰、許研發長泰文(陳義雄代)、張處長忠誠(張慧玉代)、陳處長瑤湖、賴院長禎秀、邱院長思魁、李院長明安(請假)、李院長光敦(出國)、程院長光蛟、黃院長麗生(陽瑞芝代)、蔣主任國平(請假)、鄭委員讚慶、林委員增吉、林副總務長泰源、蘇委員育玲、冉委員繁華(出差)、鄭委員學淵、楊委員仲家、林委員富森、安委員嘉芳(請假)、林委員振榮(請假)、方委員翠筠、蔡委員富容、任委員貽明、林委員修國(出差)、林委員志聖(請假)、林委員彬(上課)、莊委員博凱(請假)、方委員耀興(請假)、汪主任玉雲、沈組長能情、林組長淑慧、姚組長用蓮、姚組長瑾英、蔡組長仲景、蔡組長台明、呂隊長昆亮

列席人員：周淑芬技士、胡彥宇行政組員

壹、主席報告：

今日感謝二位校外委員特別撥空蒞校與會，二位在專長領域非但資深且經驗豐富，希望盡量提供寶貴意見。

貳、總務長報告：總務處規劃和執行重要事項簡報(詳如簡報檔)。

主席裁示：請總務長以此簡報為專題於 5 月份擴大行政會議再次報告。

參、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有關於校區適當地點建置「中華電信、遠傳、台灣大哥大、威寶及亞太等電信業者共構基地臺」，以改善本校學生宿舍及部分館舍手機通訊不良之情形乙案，因部分師生對行動通信電磁波對人體健康影響仍有疑慮，目前委請通訊廠商實地測試評估後，業奉核以裝置強波器因應手機通訊不良情形，暫不設置基地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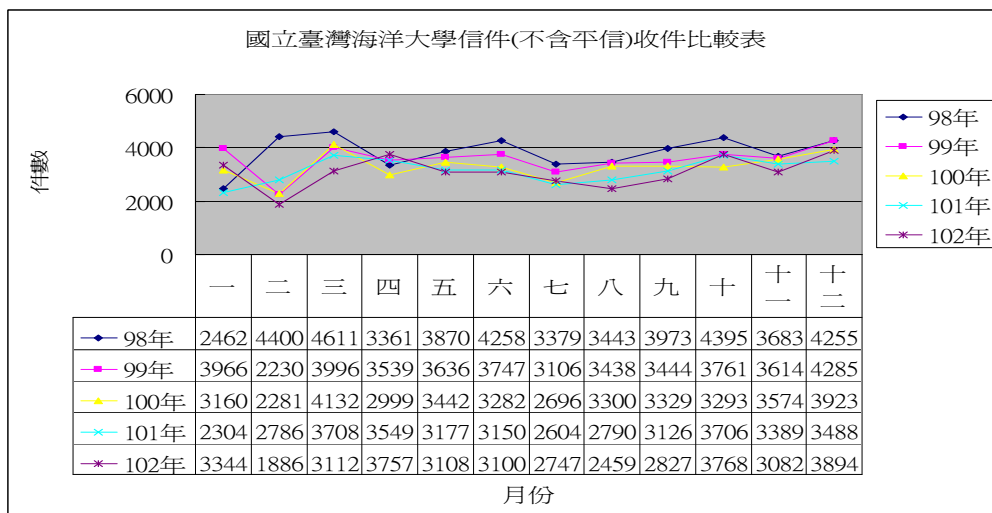
肆、工作報告

文書組

一、郵務處理(統計時間 98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1、收(不含平信)信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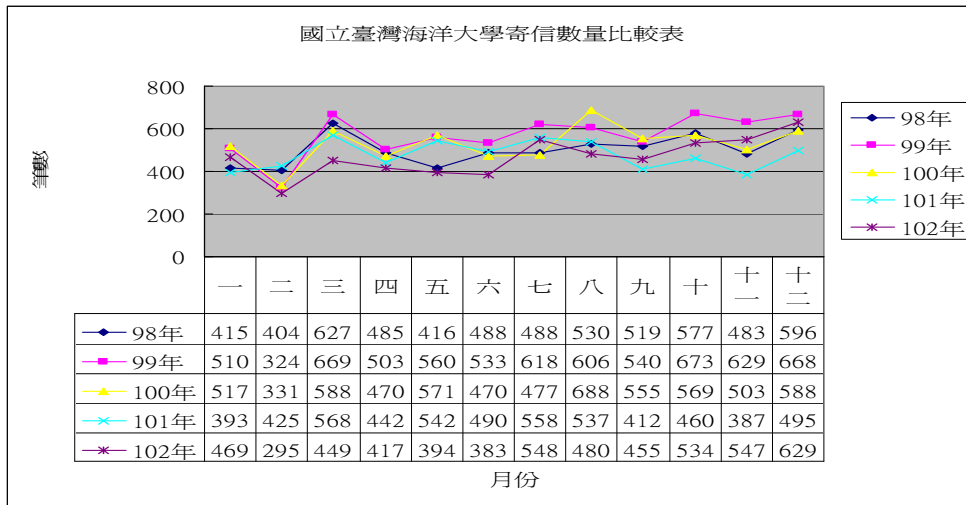
102 年收件為 37084 件，與 100 年及 101 年分別為 39411 件及 37777 件，減少 6%及 2%。(如圖一)



圖一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8-102 年信件收件統計圖

2、寄件筆數

102 年寄件為 5600 筆，與 100 年及 101 年收件分別為 6327 筆及 5709 筆，減少 12% 及 2%。（如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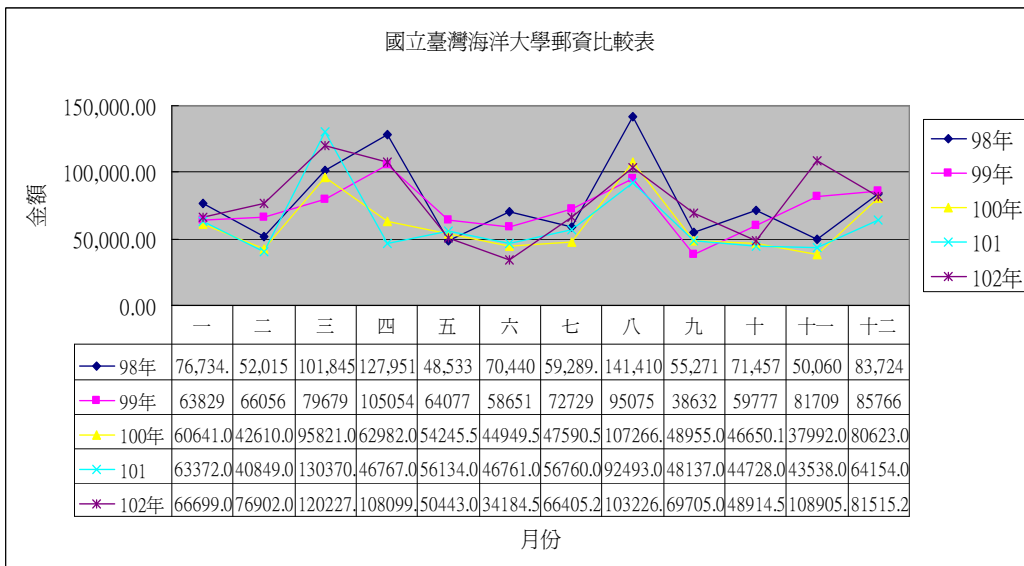


圖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8-102 年寄信數量統計圖

3、郵資

102 年郵資為 935226.75，與 100 年及 101 年郵資分別為 730326.15 及 734063，成長約 22%。（如圖三）

本校 3 年來寄件郵件筆數雖減少（1 筆可能是 1 件，亦可以達 1000 件以上），但郵資增加的原因如下：經查 101 年及 102 年之郵件筆數分別為 5709 及 5600 筆，但件數卻達為 64022 件及 70818 件，因此筆數雖減少，但件數增加，且部份單位均採快捷方式寄件，以致郵資逐年遞增。



圖三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8-102 年郵資金額統計圖

二、公文線上簽核

- 1、本校 102 年電子公文比率達 74%。
- 2、本校 102 年公文節紙比率為 68.03%。

三、電子化會議

1、依照教育部 103 年 3 月 27 日臺教綜(三)字第 10300044013 號書函轉行政院「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針對電子化會議重新規定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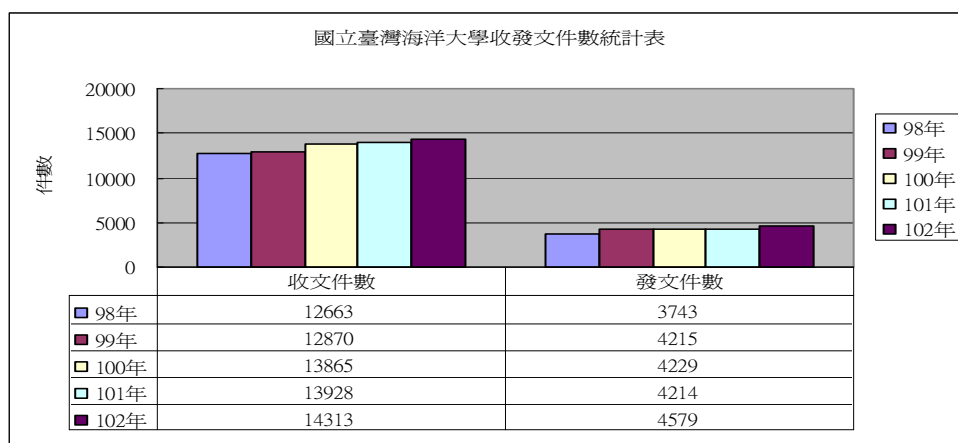
- (1)104-105 年電子化會議比率分年目標值，104 年 30%(原 25%)、105 年 40%(原 30%)。
- (2)加註電子化會議係指以電子方式提供會議資料予所有與會人員，且會場上未發送書面資料，並運用電子化設備顯示會議資料者。

2、本校 103 年電子化會議比率 1、2 月分別為 36.67%、28.16%，雖已達年度目標值(20%)，惟為因應 104 年之目標值(30%)，仍請各單位持續推電子化會議，並將各單位之電子化會議比率，提送公文檢核小組會議及總務會議進行討論列管。

四、公文收發(統計時間 98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1、102 年收文共計 14313 件，較 100 年 13865 件及 101 年 13928 件成長約 3.2%、2.7%。

2、102 年發文共計 4579 件，較 100 年 4229 件及 101 年 4214 成長約 8%。(統計表如圖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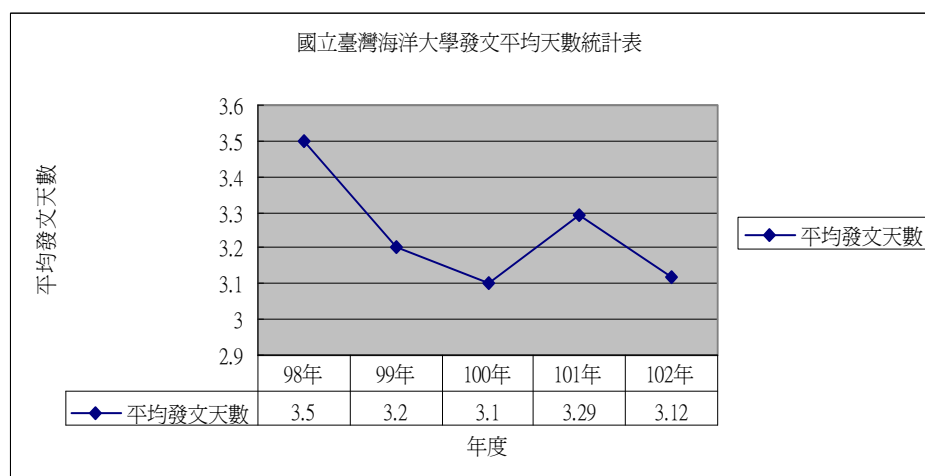
圖四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8-102 年收發文件數統計圖

五、公文檢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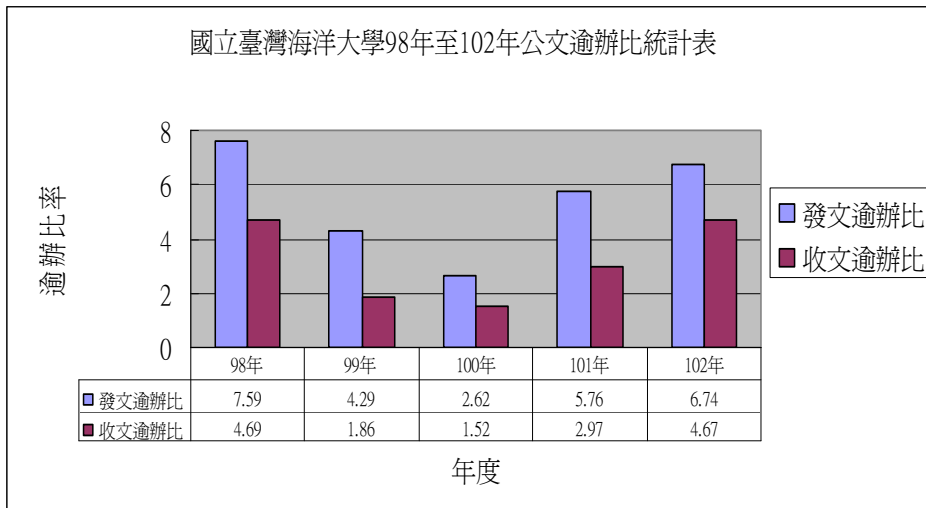
1、本校 102 年全校之發文平均天數為 3.12 天，發文及收文之逾辦比率分別為 6.74%及 4.67%。

2、依據 103 年 3 月 25 日 102 學年度公文檢核小組第二次會議決議，103 年之公文績效目標，仍維持 102 年之公文績效目標，為發文平均天數 3.2 天、發文及存查案件之逾辦比率分別為 5%、3%。

(如圖五、六)



圖五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8-102 年公文發文平均天數統計圖



圖六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8-102 年收發文逾辦統計圖

六、檔案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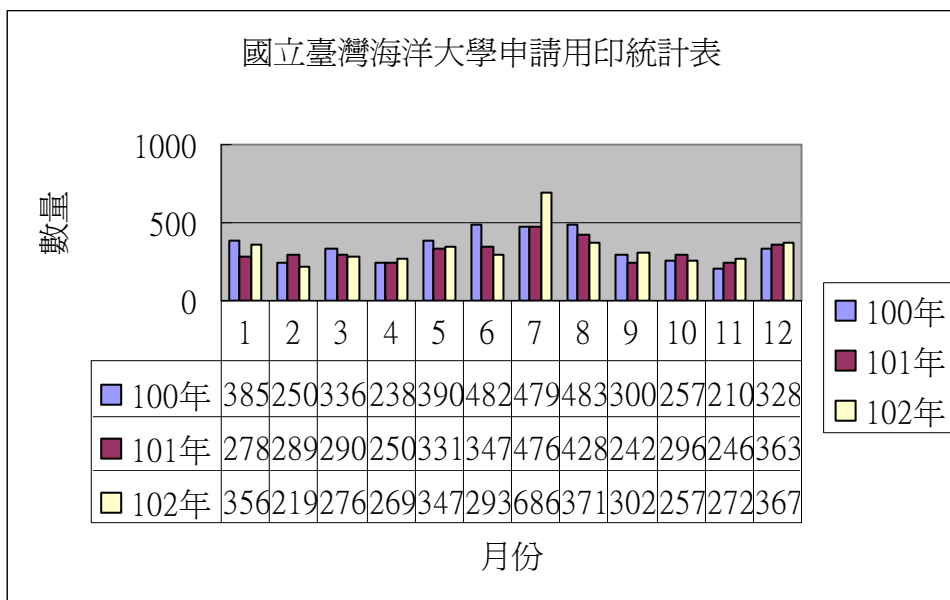
- 1、為了擴大本校校史室互動導覽系統之應用價值，提供校外招生之宣傳，惠請一級單位推薦並提供所屬系所（或研究中心）具有特色教學或研究之相關資料。前項互動導覽系統除典藏校史資料外，另可提供本校至校外招生時，透過行動載具，以 720 度之實境導覽，即時宣傳本校之教學特色及研究。各單位如有推薦資料，惠請於 4 月 20 日前以紙本彙送至文書組。
- 2、另校史室之規劃，目前均依照原定進度進行，因配合張榮發特展延展至 7 月 18 日，開展時間將順延至至 8 月 1 日。

七、檔案管理

- 1、本組目前已完成 101 年公文之上架，續辦 102 年公文上架作業。另銷毀公文之清查作業也正在進行中。
- 2、本校 102 年 2 月業已完成上半年之檔案目錄彙送共計 475 筆。

八、印信管理

本校102年申請用印件數為4015筆，與100年4138件及101年之3836件，分別減少3%及成長約3%。(如圖七)



圖七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100年至102年用印數量統計表

事務組

一、水電修繕與節能措施：

1、102年度完成全校水電維修件數2,618件。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224	129	195	239	256	217	257	233	299	201	189	179

2、完成生科院館樓頂發電機噪音改善案。

3、海工館自來水管路漏水汰換，配合增設1噸自來水水塔。

4、人社院一樓男女廁所安裝通風機，消除異味改善空氣品質。

5、校區多處建築老舊且大型飲水機耗電較重，各館舍裝設時請避免就近使用附近插座(負載共同使用同一迴路)，必須使用獨立電源(約10幾安培)，避免造成線路短路故障。

6、食科工廠因高壓CT(比流器)故障短路造成祥豐總變電站跳電，已完成更新，目前正常供電。

7、協助輪機工廠增置6台車床電源規劃。

8、濱海校門外地下道照明總電源盤之汗水控制盤泡水故障，照明部分已協助處理，另汗水控制盤已通知市政府處理並持續追蹤中。

9、辦理女一舍變電站高低設備更新及設置驗收，並請廠商協助拆除低電壓接點，避免日後因閃雷造成斷電跳脫。

10、完成第一餐廳2樓攤位分設6處獨立電錶。

11、配合季節天候，每半個月即檢討照明安全與節能需求，進行調整校內路燈照明時間。

12、103年度節約能源措施業經103年3月行政會議通過，相關訊息公告於本組網頁，敬請各單位配合施行。

13、辦理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補助350萬元汰換圖書館中央空調主機更新案，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已於103.04.08核定全額補助。

14、辦理教育部四省專案計畫102年執行成果網路線上申報。

- 15、檢討台電契約容量調降，行政供電區由1,736KW調降至1,634KW、祥豐供電區由1,575KW調降至1,408KW，契約容量調降後經電機技師計算一年約可節省電費60萬元。
- 16、完成經濟部能源局「非生產性質行業能源查核網路申報」作業。
- 17、102年全校電話系統日常維護案件共計221件。

二、採購業務：

- 1、102年辦理10萬元以上採購案共計239件，總金額203,776,187元。預算金額為新台幣224,423,085元，經招標議比價後為節省新台幣20,646,898元。
- 2、102年度辦理集中採購件數共計875件，總金額39,235,039.58元。

98~102年度辦理10萬元以上採購案金額比較表

年度	行政單位	海運學院	生命科學院	工學院	電資學院	海資院	人社院	合計
98	67,855,489	4,914,000	27,680,220	10,752,732	16,790,800	39,264,647	1,155,000	168,412,888
99	56,633,660	1,692,000	44,473,000	23,350,682	9,938,847	36,292,850	1,758,550	174,139,589
100	98,036,601	7,198,885	23,515,581	12,610,275	5,720,400	28,499,140	5,560,200	181,141,082
101	62,822,186	21,552,500	12,244,900	18,883,770	10,205,102	13,888,000	1,130,500	140,726,958
102	112,338,012	4,343,300	25,175,075	20,178,270	12,920,930	28,451,800	368,800	203,776,187

98~102年度辦理10萬元以上採購案件數比較表

年度	行政單位	海運學院	生科院	工學院	電資學院	海資院	人社院	合計
98	76	10	53	28	35	36	3	241
99	68	8	38	25	27	34	5	205
100	90	15	29	28	20	28	3	213
101	65	17	28	32	27	20	3	192
102	92	11	40	39	28	28	1	239

98~102年度辦理集中採購金額與件數比較表

年度	月份	件數	金額	總件數	總金額
98	01月~06月	708	27,843,019.32	1,747	71,765,350.44
	07月~12月	1,039	43,922,331.12		
99	01月~06月	533	26,854,436.63	1,242	64,383,170.76
	07月~12月	1,104	63,187,543.11		
100	01月~06月	416	32,412,721.00	1,137	81,920,484.52
	07月~12月	721	49,507,763.52		
101	01月~06月	542	22,907,432.00	1,218	53,780,972.00
	07月~12月	676	30,873,540.00		

102	01月~06月	500	20,343,509.30	875	39,235,039.58
	07月~12月	375	18,891,530.28		

備註：統計資料為利用政府電子採購網，以下訂日期為查詢條件，查詢到完成結案的資料。

98-102年之金額資料有將外幣乘以匯率，轉換算成新台幣。匯率參考中央銀行匯率歷史月資料。

3、本校102年綠色採購執行率為93.5%，已達到教育部要求執行率90%以上的目標。

4、本校102年身心障礙優先採購執行率為7.02%，已達到行政院要求執行率5%以上的目標。

5、103年度本校各單位執行內政部「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金額分配表與各單位採購配合事項如下，業經103年4月份行政會議通過，敬請各單位配合辦理。

(1)行政單位應執行事項：

A、食品類(便當)：行政會議及各處處務會議須向身障福利機構團體採購。

B、印刷類：總務處保管組印刷公文封、信封袋及教務處註冊課務組印刷獎狀、畢業證書等須向身障福利機構團體採購。

C、清潔服務類：明年度起總務處環安組之勞務清潔採購案，以分包一定比率予身障福利機構團體方式或獨立規劃公告金額以下以限制性招標優先決標予身障福利機構團體方式辦理。

D、洗衣服務類：總務處保管組每年學士服清洗須向身障福利機構團體採購。

(2)各學院應執行採購印刷類之金額擬比照102年度方式辦理，分配如下：

103年預估印刷類應採購 總金額為3,000萬元	以103年經常門分配額度 預估各學院應執行比率	103年預估各學院 印刷類應執行金額
人文社會科學院	5.164%	77,460
工學院	20.270%	304,050
生命科學院	21.102%	316,530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13.577%	203,655
海運暨管理學院	18.530%	277,950
電機資訊學院	21.358%	320,370
合計	100%	1,500,000

三、技工友人事業務：

1、12月12日召開「102學年度第1次技工友考核委員會」，遴選102年度績優技工友選拔。

2、12月23日辦理技工友年終考核說明會。

3、12月31日辦理3名臨時雇工續僱事宜。

4、1月16日召開工友考核委員會，完成本校技工友102年年終考核，並循例於春節前完成考績獎金發放作業。

5、1月27日召開第5屆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第10次例行會議，會中向勞退舊制之勞工代表報告102年10至12月勞工退休準備金提繳情形及截至103年1月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結存情形。

四、餐廳總務業務：

- 1、本校102年度委外經營餐飲等共11家廠商，計收場地租金新臺幣361萬元整與回饋金新臺幣26萬元整(水電費另計)。
- 2、因台灣電力公司102年10月1日起調漲電費，簽核委外廠商電費調整。
- 3、完成第一餐廳2樓美食街舊餐桌面27張進行強化烤漆玻璃及新購145張餐椅，並將破損冷氣主機報廢、並請廠商清除周邊雜物將桌椅調整擺放，改善用餐環境。
- 4、完成圖書館一樓7-11 (CITY CAFÉ)便利店與貴族世家簽約，為本校餐廳整體規劃，契約分別接續至103年7月3日及6月30日。
- 5、第二餐廳、益文影印店、統一販賣機等委外案申請續約，刻正辦理議價及訂約事宜。
- 6、第二餐廳入口左側4家攤商完成防火隔間改善工程。
- 7、至政大、台師大、北科大及景文科大參觀餐廳經營情形，俾利本校規劃今年各餐廳招標之參考。
- 8、第一餐廳契約將於6月30日到期，已簽核辦理招商規劃事宜。
- 9、風鈴巷及工學院餐契約將於7月31日到期，刻正辦理評估招商之必要性。
- 10、提供3組餐廳桌椅組(2桌4椅)供綜三館微型創業平臺商店使用。

五、場地管理業務：

- 1、台電公司分別於101年6月10日及102年10月1日調漲電價，且將於104年取消高中職以上學校電價3%之優惠，為落實節能減碳政策及使用者付費之精神，增列部分場地使用空調費用，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場地外借收費標準表」，業經103年4月份行政會議通過。
- 2、102年度截至12月底，完成行政大樓各會議室1,328場次場地管理、設施操作、清潔及茶水等服務。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64	34	154	98	182	120	95	66	107	161	104	143

- 3、依據本校「公共場地及設施管理借用要點」及「場地外借收費標準表」規定，102年度截至目前為止(含至年底已完成借用)，辦理不定期場地外借申請案合計13件，場租收入合計181,700元。
- 4、配合順利完成1月18~19日學測考試試務工作，2月10日新春團拜場佈工作，3月15日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試務工作。
- 5、完成海洋廳布幕修補。

六、公務車管理業務：

- 1、102年度完成例行上下班及公務調度派用總計549趟次。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14	64	52	44	47	38	48	39	34	37	16	16

- 2、自行車借用站自本校60週年校慶開始啓用至103年3月20日止，合計共391人次租借(含逾時付費45人)。

月份	10/19起	11	12	1	2	3/20止	合計
借用人次	29	65	84	63	87	57	459
付費人次	5	17	11	6	3	3	53

- 3、完成40輛自行車借用站車輛之基本保養及調校。
- 4、完成自行車借用站28臺自行車防竊烙碼標記，餘12臺條碼已請駐衛警協助申辦中。

七、交通：

- 1、交通資訊置於學校首頁明顯處。並將基隆客運「士林9006特定班次直達海大」及「R66接駁公車七堵車站-海科館繞經本校」加入時刻表及行經路線供查詢。此外亦加強說明繞經本校只要30分鐘，洽請學務處及課指組已將訊息放置於FB。
- 2、2月24日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所及基隆監理站、國光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等共同會勘「【1800】中崙-基隆」國道客運路線，擬定每日往返1班次調整基隆端行駛至本校。
- 3、完成基隆客運設置於本校終點站之站牌傾倒及校內其它站牌調整等整修作業。

出納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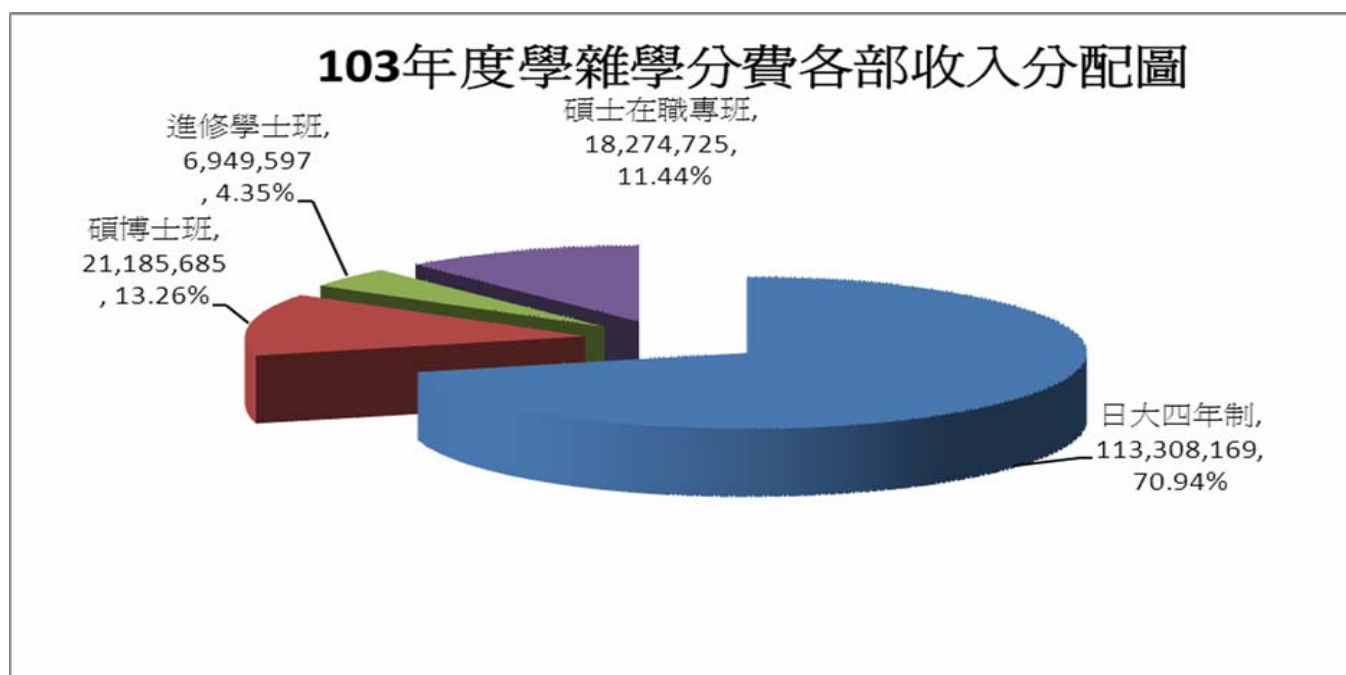
- 一、102學年度第2學期學雜費自2月19日起逾期未繳費者，依本校「學生學雜學分費繳納辦法」第六條規定繳納延誤費。經查102學年度第2學期學雜費截至3月31日止資料，逾期繳納計324位同學，延誤費收入共計55,050元。
- 二、102學年度第2學期學分費繳費單業已於3月28日發放予同學，合計1926筆，並於學校網頁公告，發送e-mail予同學知悉。
- 三、本校各專戶截至3月31日止，收支情形如下：
 - 1、機關專戶(26365)業務，截至3月31日止，支出筆數共計11,406筆，金額7億6,428萬4,293元整。收入筆數共計4,330筆，金額6億4,238萬9,511元整。
 - 2、保管品帳戶業務，截至3月31日止，結存計有定存單1筆，金額9萬7,400元整，履約保證金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1筆，金額34萬5000元。
 - 3、離職儲金帳戶業務，截至3月31日止，結存計有100筆，金額1,360萬4,258元整。
 - 4、零用金業務，3月31日止，支出筆數共計4,191筆，金額12,045萬290元整。
 - 5、國科會計劃(26616)專戶業務，截至3月31日止，支出筆數共計4181筆，金額1億7,458萬2,276元整，收入筆數共計275筆，金額1億7,474萬4,151元整。
 - 6、保管金(26667)專戶業務，截至3月31日止，支出筆數共計2筆，金額19萬1,000元整，收入筆數共計21筆，金額22萬4,974元整。
 - 7、育成中心(28686)專戶業務，截至3月31日止，支出筆數共計45筆，金額116萬8,638元整，收入筆數共計18筆，金額228萬3,120元整。
 - 8、農委會(26586)專戶業務，截至3月31日止，支出筆數共計282筆，金額439萬7,692元整，收入筆數共計74筆，金額1,725萬6,104元整。
 - 9、學雜費(30001)專戶業務，截至3月31日止，收支筆數共計44筆，金額302萬7,488元整。
- 四、各類所得扣繳稅款作業，截至3月31日止，共12,197人次，金額共計3億1,754萬6,313元整，扣繳稅額共計1,036萬8,155元整。
- 五、電子支付作業，截至3月31日止，支付83筆，金額434萬1,569元整。
- 六、開立收據(收費及請款)，截至3月31日止，收入共計3,073筆，金額共計6億1,874萬5,278元整。
- 七、102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註冊費現金收款部分已於3月31日止收費完成，共計收入1億

5,971 萬 8,176 元整。

103 年度學雜(分)費收入統計表

月份 \ 學制	日大四年制	碩博士班	進修學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合計
103 年 01 月	13,700,797	3,508,454	782,036	2,583,893	20,575,180
103 年 02 月	99,607,372	17,677,231	6,167,561	15,690,832	139,142,996

部別	日大四年制	碩博士班	進修學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合計
金額	113,308,169	21,185,685	6,949,597	18,274,725	159,718,176
百分比	70.94%	13.26%	4.35%	11.44%	100.00%



八、本校 103 會計年度校務基金定存數截至 3 月 31 日止為 16 億 5,774 萬 9,988 元整，累計利息收入計 43 萬 6,773 元整。

保管組

一、財物管理業務：

- 1、102 年 1 至 12 月共購置財產（含圖書及增值）10,831 件，價值 209,956,079 元整；報廢財產 1,809 件，原值 170,841,907 元整（圖 1 & 圖 2）；購置非消耗品 8,849 件，價值 18,064,715 元整；報廢非消耗品 9,394 件，價值 16,458,953 元整（圖 3 & 圖 4）；購置無形資產軟體 82 件，價值 20,145,208 元整；報廢無形資產軟體 22 件，原值 1,713,932 元整（圖 5 & 圖 6）。財產移動 227 件，非消耗品 670 件（圖 7）。
- 2、103 年 1 至 2 月底共購置財產（含圖書及增值）491 件，價值 8,332,475 元整；報廢財產 137 件，原值 16,750,069 元整；購置非消耗品 207 件，價值 540,740 元整；報廢非消耗品 578 件，價值 1,876,612 元整；購置無形資產軟體 2 件，價值 60,700 元整；報廢無

形資產軟體 10 件，原值 288,000 元整。財產移動 6 件，非消耗品 0 件。

- 3、配合學校組織單位更名，以及有效管理本校財產及物品，依據「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相關法令規定及教育部 102 年 6 月 15 日蒞校事務檢核訪查之意見，於 103 年 3 月行政會議提案修正通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財物管理要點」，103 年 3 月 20 日以海總保字第 103004408 號令發布。
- 4、依據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之規定擬訂之本校 103 年度財產暨非消耗品盤點計畫業奉校長核准。本組已將盤點計畫通知各單位同仁周知並請配合辦理。敬請各單位先行完成所屬財產暨非消耗品初盤(全盤)作業，由各單位的使用保管人與管理人進行實地確認，並將清點結果作成紀錄與核章，再於保管組至各單位排訂之複盤日期(103 年 4 月 15 日至 6 月 11 日止)配合盤點，各單位初盤紀錄屆時務請繳交予保管組，併同全校年度盤點紀錄陳核校長後備查。
- 5、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821 教室因火災致數位多功能講桌等 10 項財物毀損，因財產使用未達使用年限，本組依火災災損相關規定，102 年 12 月 13 日以海總保字第 1020021698 號函陳報教育部以專案報損，教育部 103 年 1 月 10 日以臺教秘(一)字第 1030004174 號函復本校表示，本案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 103 年 1 月 7 日以審教處一字第 1020003600 號函已予核備存查。
- 6、海研二號於馬祖海域 ST-E1 點垂放 CTD 採水作業時，遭海底網具勾住，導致鋼索電纜斷裂，並使附掛之溫鹽深儀等 6 項財產落海遺失，無法收回，本組依特殊原因災損相關規定於 102 年 12 月 25 日以海總保字第 1020022700 號函陳報教育部以專案報損，教育部函復本校請俟本案保險理賠事宜確定後，再行報部核備。再次提醒環態所、研究船務中心，敬請於本案保險理賠確定後，盡速將相關文件送本組憑辦報部作業。
- 7、每月辦理完成新進人員基本資料建置彙整，以利新進人使用財產管理系統，提供財產管理使用介面，提供各項會議報告財物資料、各單位評鑑財產、主計室、申請設備費補助(新進教師、基礎教學等)財物認定及原單位已購之設備釐清。
- 8、完成製作財產每月折舊清冊、動產管理系統增刪更新維護、網路財產管理系統新進、離職、退休、異動資料維護、伺服器管理與維護、系統異常問題單與廠商之聯絡與溝通，系統問題排除等工作。
- 9、辦理陳報教育部之各類公文、國有財產堪用財產辦理撥入等受贈財產入帳；接受捐贈財產由受贈物使用單位填寫使用情形，以了解捐贈財產現況。
- 10、依規定完成財產月報、季報、年報等彙報工作，回登增加單上主計室傳票號碼後，製作財產增減結存、增減表報表，陳報教育部月報表、季報表。另於國有財產署網站上登入土地、建物詳細資料，新增異動上網作業，動產部份每季上傳結存表。
- 11、配合完成本校五十萬元以上新購財產、興建工程等會驗工作。
- 12、102 年 1 至 12 月份報廢品出售繳交校務基金總計金額 176,215 元。
- 13、103 年 2 月報廢品出售繳交校務基金總計金額 13,020 元。

本校102年1-12月財產增減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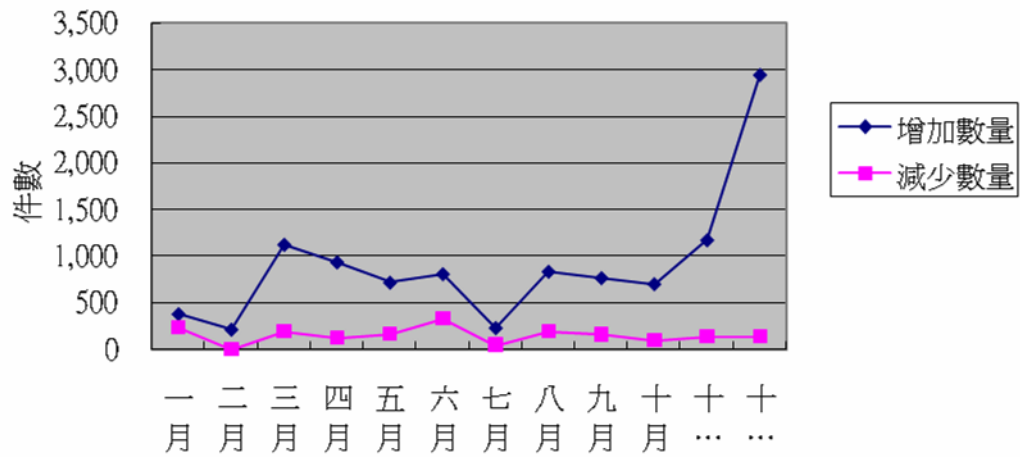


圖 1

本校102年1-12月財產增減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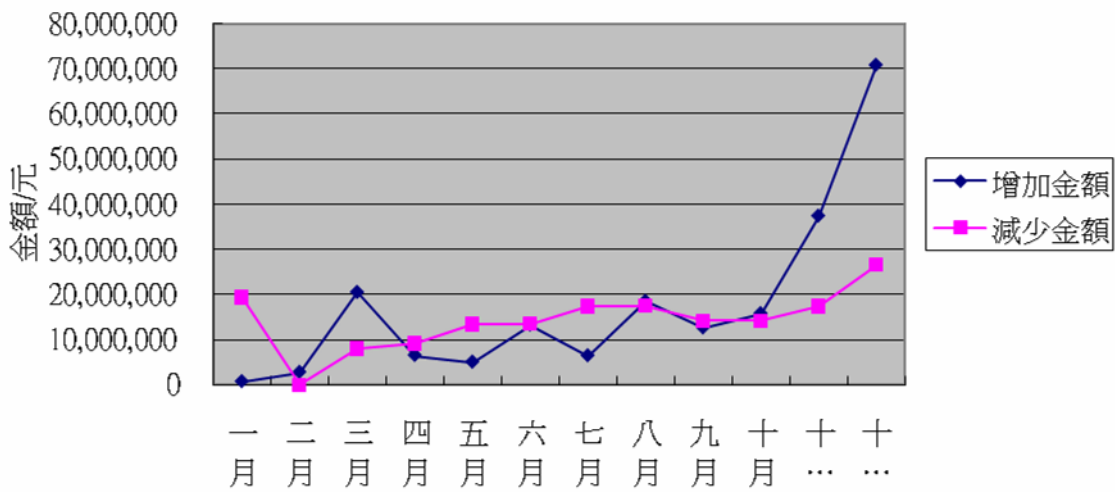


圖 2

本校102年1-12月非消耗品增減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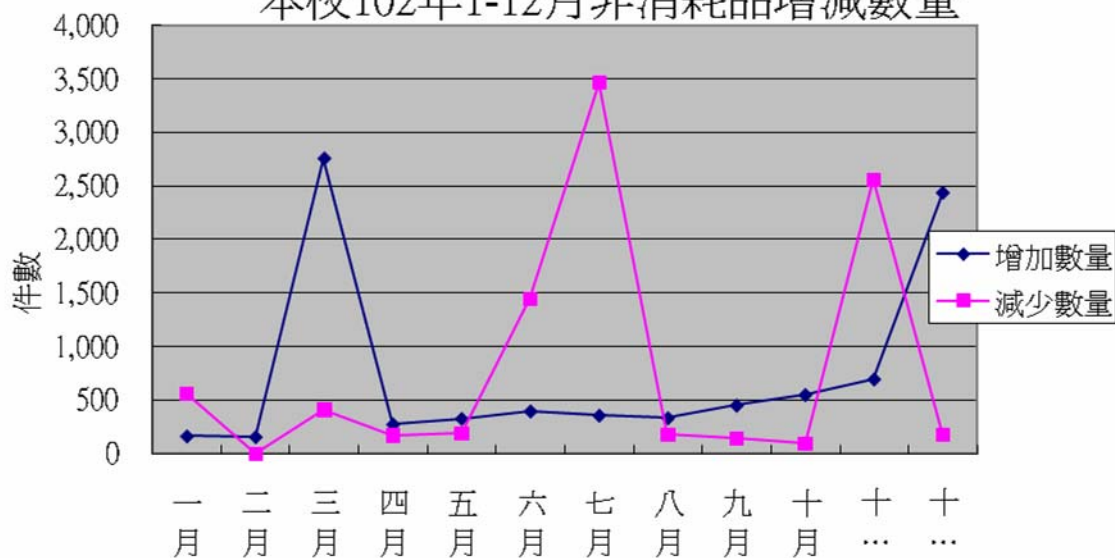


圖 3

本校102年1-12月非消耗品增減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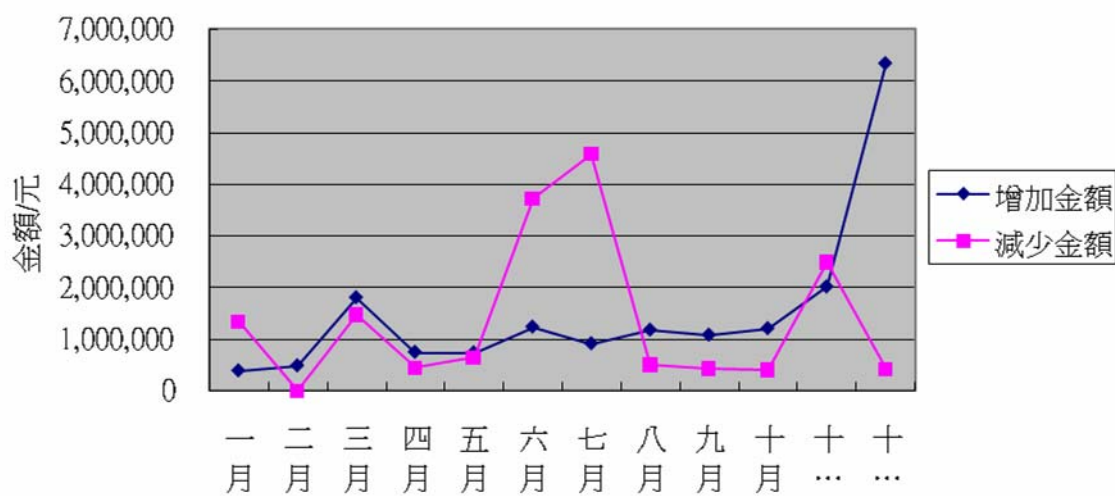


圖 4

本校102年1-12月無形資產增減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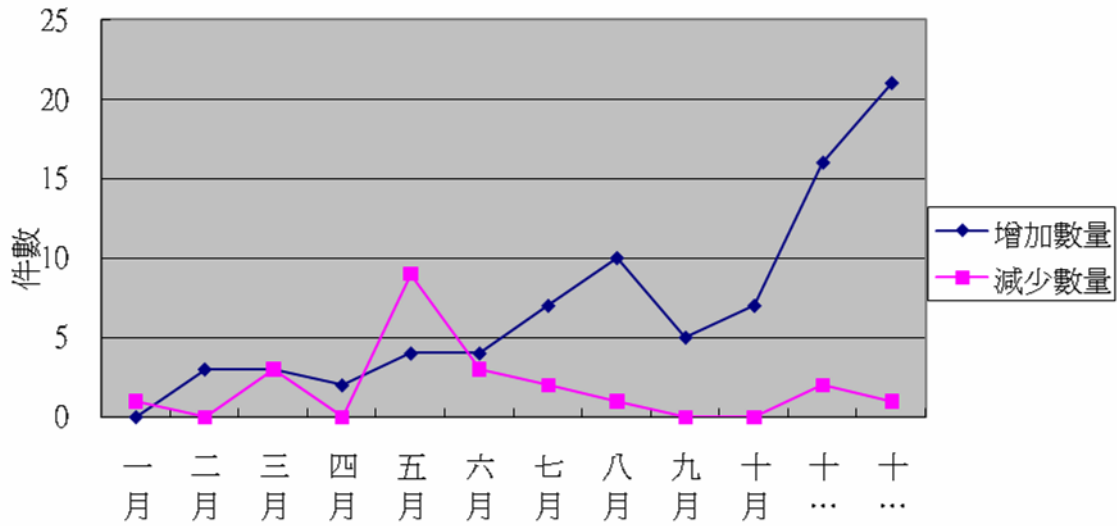


圖 5

本校102年1-12月無形資產增減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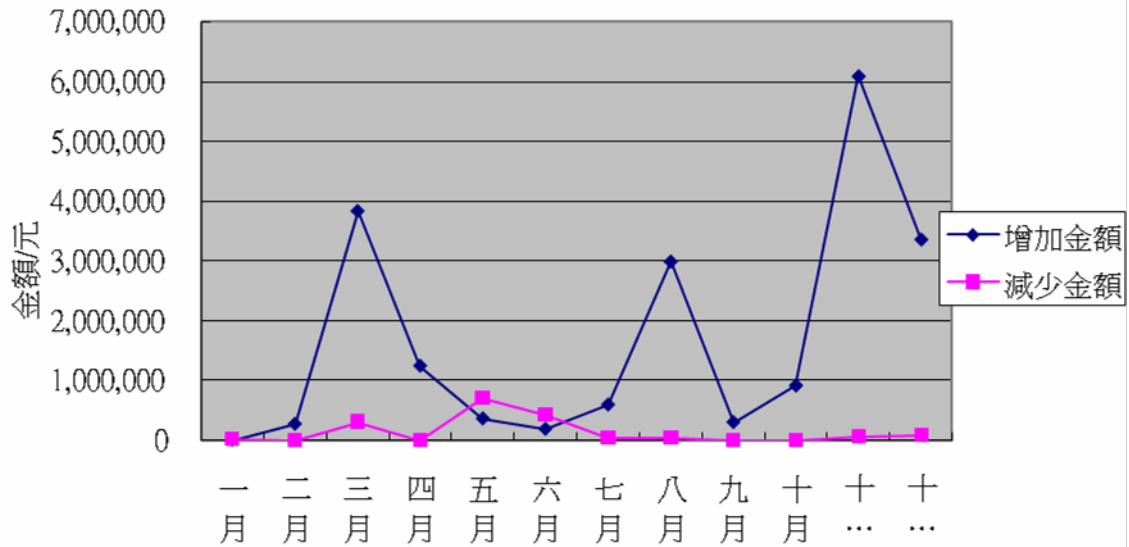


圖 6

本校102年1-12月財物移動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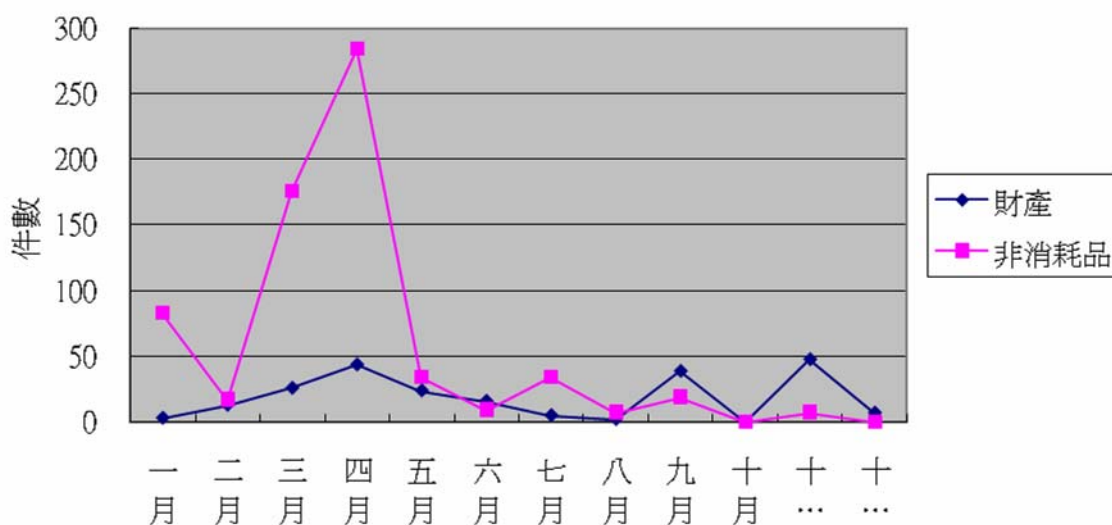


圖 7

二、不動產、宿舍管理業務

- 1、自 102 年 1 至 12 月止單房間職務宿舍借用 2 間、歸還 1 間，多房間職務宿舍借用 2 間、歸還 3 間及首長宿舍 1 戶，均依規定辦理完成宿舍契約公證，客座單身宿舍借用 5 間次。
- 2、自 103 年 1 月至 3 月止單房間職務宿舍借用 2 間，均依規定辦理完成宿舍契約公證，客座單身宿舍借用 3 間次。
- 3、經校長指示研議將現有單房間職務宿舍 4 間及多房間職務宿舍 3 戶變更為客座宿舍使用，以供本校參與學術研究交流人員借用，因此本處於 103 年 2 月 12 日「教職員工宿舍管理委員會」會議提案修正通過本校「多房間職務宿舍借用管理要點」與「多房間職務宿舍申請單」、本校「單房間職務宿舍借用管理要點」與「單房間職務宿舍申請單」、本校「教職員工宿舍費用收費標準」、本校「教職員工宿舍修繕要點」之附件「教職員工宿舍修繕申請單」等案，本組業依宿舍管理手冊之規定將上述要點於 3 月 10 日函請教育部核備中。另於 103 年 3 月行政會議提案修正通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客座專家學者短期宿舍借用管理要點」及其附件「申請書」及「收費標準表」，103 年 3 月 25 日以海總保字第 1030004546 號令發布。
- 4、102 年 12 月 27 日依行政院訂定之「宿舍居住事實查考及認定作業原則」辦理本年度第二次宿舍訪查作業。
- 5、102 年 1 至 12 月份場地租用收入繳交校務基金總計金額 5,238,226 元整（含年繳），並依規定完成場地收入營業稅 249,446 元整繳納作業。
- 6、103 年 1 至 3 月份場地租用收入繳交校務基金總計金額 1,269,018 元整（含年繳），3 月份場地收入營業稅 11,148 元擬於 4 月 15 日前完成繳納作業。

- 7、103年1月21日發函通知各場地租用廠商自1月1日起電價調整至3.89元。
- 8、103年2月繳納本校租借交通部航港局八尺門儲木池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房地租金暨營業稅，預付金額為新台幣256,290元整。
- 9、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基隆郵局租用本校場地續約事宜(合約期間103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止)，雙方已完成契約公證，郵局並於期限內完成繳納103年年租金。
- 10、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及第一商業銀行於本校設置提款機103年續約作業已完成，兩家公司已於1月15日前繳納租金。
- 11、103年2月21日通知五家電信業者繳納電費，已繳納完畢。
- 12、103年1月15日寄送市有土地之「分類量值統計表」、「增減表」及「總目錄總表」至基隆市政府財政處。
- 13、依教育部102年12月23日臺教秘(一)字第1020192309號函填報「經管國有公用不動產空間活化運用成果表」，並於1月14日函復。
- 14、依教育部103年2月17日臺教高(三)字第1030020184號函填報「國立大專校院校舍未領有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情形調查表」，並於3月5日函復。
- 15、本校向市府有償撥用之麗峰莊土地即將開發，為未來興建建物規劃設計所需，本組3月13日向基隆市信義地政事務所申請本校土地鑑界，3月21日下午14時30分地政事務所已會同本組與營繕組至現場完成指界。
- 16、3月20日已辦理完成1-3月份國有財產署「全國宿舍管理系統」線上申報作業。

三、空間借用管理業務

- 1、102年1至12月完成各單位空間借用申請與登錄作業計24案。
- 2、103年1至3月完成各單位空間借用申請與登錄作業計1案。

四、物品管理業務

- 1、102年1-12月份辦理各單位領用物品申請與發放總計178案，申請單位與物品清單均每月陳核並於行政會議提報。
- 2、103年1月-3月辦理各單位領用物品申請與發放總計42案，申請單位與物品清單均每月陳核並於行政會議提報。

五、學位服管理業務

- 1、為辦理102學年度應屆畢業生學位服借用，已於1月2日行政資訊網及本校網業公告，自103年1月3日起至103年3月10日止，應屆畢業生可至本校網頁「新版教學務系統」之「學位服」系統辦理借用學位服申請。
- 2、101學年度屆畢業生學位服借用至今未歸還者，2月份起已以電話通知本人及發書函協請系所公告方式辦理催繳。

營繕組

一、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 1、本案基地規劃於位於電機二館前方，並於二樓以通廊方式與電機二館相連，構想書經教育部於103/1/9函復原則同意，並請本校依審查意見審酌檢討後製作定稿本報部核轉行政院審查，經1/17蔡副校長召開會議討論後完成定稿本，並於2/6函報教育部，教育部於2/18函轉行政院審查，行政院已於3/31函復教育部(副本未發予本校)，概略為校內既有空間有無閒置疑慮及少子化等問題，目前已先研討因應方案，以利教育部正式來函

後配合修正構想書。

2、本案目前規劃為總樓地板面積約 3,000 坪，地下 1 層、地上 9 層，工程經費為新台幣 2 億 7,000 萬元，其中教育部補助新台幣 1 億 2,000 萬元。為縮短期程，已簽准成立評選建築師之評選委員會並已完成招標文件初稿，並訂於 4/16 召開第一次評選委員會。

二、進修教育推廣大樓新建工程：

1、本案基地位於校外中正路 613 巷至 621 巷間之原麗峰莊宿舍土地，經 103/2/14 召開第 3 次籌建委員會討論教育部構想書意見之回復內容，已於 3/21 完成修正並函請教育部續行審查。

2、目前規劃為總樓地板面積約 1,635 坪，地下 1 層、地上 7 層，其中 1 樓為 3 間教室，2 至 7 樓為 72 間 4 人套房及 6 間雙人套房，可供 300 位上課學員住宿使用。本案工程經費為新台幣 1 億 4,500 萬元，全數由校務基金自籌。

三、海事海洋科技館：

1、本案基地規劃於女一舍左前方(避開女一舍)至綜合一館間，依 103/2/13 校務行政座談會會議紀錄簽准成立籌建小組，由校長擔任主持人，並於 3/13、3/18、3/25 與相關主管進行研討相關議題。

2、目前規劃基地投影面積為 65 公尺長、25 公尺寬(約 492 坪)，距離綜合一館 12 公尺，距離海事大樓丙棟 15 公尺，地下 1 層、地上 9 層，總樓地板面積約 4,920 坪。建物功能包含海洋生技及海洋科學之整合研究、海洋法政學院、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海事海洋展覽廳、航訓及操船模擬等海事訓練設施以及食科系食品工程館之拆移空間。

3、本工程預計以 106 年開工為原則，惟實際期程視經費籌措情形及行政院與教育部審查時程而定。

四、沙灘運動場暨壘球打擊練習場設置工程目前設計中，若順利決標，預計 5 月中開工。本案位於工學院河工系海工館後方海堤側之空地上，長約 117 公尺、寬約 41 公尺，面積約為 4,797 平方公尺，設置完成後可活化該基地並創造學生新的體育活動空間。

五、濱海運動場整修工程目前設計中，預計 5 月起施工。經多方討論後，本案將以多功能為原則進行設計，包含 6 個 400 公尺跑道，並可供足球、橄欖球、壘球使用，運動空間範圍內均為人工草皮、外側為透水面磚，四周闢設圍籬。

六、濱海校區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目前設計中，預計 6 月起施工。

七、祥豐及濱海校區擋水設施裝設工程目前施工中，預計於 4 月底前竣工。

八、女一舍擋土牆及排水設施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案已完成設計，目前招標中，預計 4 月中下旬開工、7 月初完工。

九、一餐前方及綜三館後方增設雨遮工程目前設計中，其中雨遮材質為鋼架薄膜，涵蓋面積約為 300 平方公尺，預計暑假中施工。

十、展示廳旁邊坡防護工程目前設計中，預計暑假中施工。

十一、游泳池周邊環境修復工程目前施工中，預計 4 月中竣工。

十二、綜合三館整修工程目前設計中，預計暑假中施工。

十三、機械系 B 館耐震補強及 A、B 館臨海側窗戶更新工程目前設計中，預計暑假中施工。

- 十四、河工一館戶外露臺防水及工學院伸縮縫更新工程目前設計中，預計暑假中施工。
- 十五、行政大樓北側樓梯間樓梯扶手及窗戶更新工程施工中，預計6月中竣工。
- 十六、本年度已竣工驗收工程為「工學院校區擋水設施安裝工程」、「游泳池修復工程」、「海洋系前方大型停車場修復工程」。

環安組

一、校園環境維護與資源回收工作：

- 1、校園103年校園清潔勞務暨廢棄物清運案，已於102年12月9日完成發包作業，合約期限自103年1月1日起至103年12月31日止，為期12個月，重點範圍包括：
 - (1)戶外重點區域：行政大樓、圖書館、育樂館、夢泉等週邊、及濱海、工學院、祥豐校門週邊區域
 - (2)各大樓清潔範圍：各樓層男、女廁所，各樓走道(廊)，樓梯間地板，各公共區域垃圾處理，樓梯扶手、電梯內外，屋頂平台(每月1次排水口清掃，另於每年4~5月份除草1次)，門窗玻璃，建築物外四周環境。
- 2、有關校園公共區域及學生宿舍各樓層設置之飲水機設備，設置與維護合約即將於103年4月底屆滿，擬依循往例採租賃方式辦理採購發包，預計設置140台環安組除加強督導維護工作執行外，並針對水質檢測嚴格要求執行(每年3月、9月全面檢測2次，6月、12月抽檢2次總台數之1/8台數)，飲水設備水質標準及維護須依據環保署相關法令規範，水質檢測項目及標準(大腸桿菌群應小於6 CFU/100 ml、總菌落數應小於100 CFU/ml)。另為響應節能措施，本案飲水機要求具斷電控制設置及環保標章(配合綠色採購執行率提昇)，配合夜間及假日自動斷電，節省電費支出。
- 3、103年度校園化糞池及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維護，依循往例辦理年度發包作業，施作範圍包括：
 - (1)抽取全校化糞池水肥搭配維生物製劑處理，及所有化糞池蓋除銹與上漆。
 - (2)第一餐廳及人社大樓、生科館及航管2館污水處理系統維護：
 - A、污水抽取馬達及陰井油污清除運棄(1次/每月)。
 - B、放流口陰井油污清除運棄(1次/每月)。
 - C、污(廢)水處理設施每月定期添加氯錠於加藥池。
 - (3)男二、三舍污水處理系統維護：處理設施基座護欄、金屬管、閥及配電箱保養維護(除銹、上油、油漆)，1次/半年。
 - (4)『夢泉』噴水池、河工二館前『雨水公園』、游泳池旁廣場景觀水池(含蓄水池)清洗。
 - (5)所有化糞池蓋除鏽上漆(176組)。
 - (6)男一舍回收水系統改善與維護：定期清洗中水收集水槽共4只2次/年，共2次，男一舍雨水收集溝、樓頂突出平面清理(1次/月)。
- 4、有關103年度「校園除草勞務」採購案，已於103年1月3日完成發包，除草與維護範圍為校園經管範圍全區綠帶除草與清理，各棟建築物以外之公共區域地帶(包括道路、

人行道、停車格、綠化帶)，包含：(1)祥豐校區及濱海校區圍牆內、外及人行道綠帶除草清理(2)操場週邊(含2處地下道)(3)龍崗生態園區步道兩側(4)工學院校區(5)濱海校門前景觀停車場與小艇碼頭週邊(6)國際學生宿舍週邊，年度除草施作次數共計8次，除草時機由校方訂定，每次施作期限為10工作天。

- 5、為因應行政院環保署發布「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第一批公告場所」，本校圖書館為符合公告場所之規範對象，圖書館管制室內空氣汙染物項目為：二氧化碳、一氧化碳、甲醛、細菌、粒徑小於等於10微米之懸浮微粒等5項。目前正辦理本校「圖書館地下樓閱覽室內空氣品質改善工程」案，並於103年2月27日完成發包，預計103年4月19日完工，發包金額為895,000元，本案經費來源為教育部補助「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改善設備計畫」之「購置教會議室及教學空間改善工程」計畫項。
- 6、本校向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提出「103年度公有建築物智慧化改善工作補助計畫」案，獲補助新台幣120萬元，以建置本校「水位溢位監測系統」，將建立校內大排水溝水位監測系統，以為有效掌握颱風豪雨所導致之水位暴漲狀況，加強監測水情、淹水警報發布及防災緊急廣播，即時通知師生撤離、疏散及適當的緊急處置等，以減少生命財產損失。本計劃選定流經校內之三處(男二、三舍，男一舍，女一舍)河流區域地點設置「水位監測警報系統」，以水位偵測點透過校區網路將訊號連結到網路防災廣播設備，有效掌握各溪流之水位情形，俾利監控中心了解狀況作即時處理。目前正執行相關監測系統設計作業，預計103年4月底完成工程發包，103年6月底完成水位溢位監測系統建置。
- 7、有關「海大農場」認養活動，初期已完成規劃女一舍前方空地之84單位種植區，編號1~40號開放學生認養、A1~D10(40單位)開放教職員工認養、P1~P4由校長與秘書室帶領認養。本案於103年3月5日公告，學生部分已完成全數認養登記，並於103年3月17日18:00~19:20辦理認養種植說明會，認養情況熱烈，目前教職員部分僅剩3單位未被認養，自103年3月31日起底正式開放種植。
- 8、本校於103年3月27日下午1時30分辦理「水土保持與永續山林」一植樹活動，由於龍崗生態園區多為山坡地，經歷去年颱風及暴雨的侵襲，造成山崩泥流，受損嚴重，亟待復育。為了加強維護生態、保護自然環境及增進水土保持工作，除了基礎的邊坡防護之外，希望藉由廣泛種植原生及景觀樹種，以復原森林環境及減緩土石流失狀況。本次活動結合農委會水土保持局、林務局羅東林管處共同舉辦，活動地點在本校「女一舍後側山坡地」，參加人員計約350人。
- 9、本校向基隆市環保局提出「103年度基隆市推動環境教育獎勵暨補助」案，獲得新台幣39萬1,000元補助，本案將建立以環境教育計畫為核心，推動全校經營環境教育，研發與推廣具特色的教材及輔助資源，向環保署申請「環境教育機構認證」認證，協助政府辦理之環境教育人員訓練及環境講習，包括(a)環境教育核心課程30小時研(適用學歷管道)，或環境教育24小時研習課程(適用學校教職員經歷管道)。(b)環境教育專業領域120小時訓練課程，對於環境教育推動有興趣之一般民眾或各機構在職人員及志工，得依「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辦法認證及管理辦法」第九條以「訓練」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而環境講習，依據環境教育法第廿三條規定，違反環境保護法律或自治條例之行政

法上義務，經處分機關處停工、停業處分或新臺幣 5,000 元以上罰鍰者要接受 1 小時以上 8 小時以下之環境講習。

- 10、本校向教育部提 103 年補助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案，獲得新台幣 10 萬元補助，將辦理 10 場次之「海大雨水公園暨龍崗生態園區」環境教育教學推廣活動，配合本校已通過環保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之「海大雨水公園」及校區因坡地關係與周邊腹地之「龍崗生態園區」為主體，推廣山海學園的環境永續生態概念與環境教育，預計辦理 10 梯次水資源與生態保護環境教育營隊，每梯次活動時間為 6 小時，並區分為：
 - (1)水資源再利用戶外教學與導覽：2 小時；活動地點：海大雨水公園。
 - (2)環保 DIY 及影片觀賞：2 小時。
 - (3)龍崗生態園區戶外教學與導覽：2 小時；活動地點：本校龍崗生態園區。
- 11、本校申請 103 年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捐）助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環境教育計畫，經費為新台幣 40 萬元，目前已獲入選，本案將以校園「雨水公園」及「龍崗生態園區」為主體，推廣山海學園的環境永續生態概念與環境教育。結合學生服務性社團與生態解說群，辦理 15 場次環境教育推廣活動。

二、消防與防火管理部分：

- 1、有關「校園廣播系統」設置案，目前已完成設置及功能測試，已於 103 年 3 月 25 日下午完成驗收，完成將校園消防警報系統整合，所有資料傳送到消防主機暨廣播寬頻網路移報監控系統，監視校園已裝置消防主機警報移報設備，廣播系統定時排程廣播及中控台網路插播控制處理，以提昇及強化校園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 2、本校「103 年消防安全設備維修改善工程」案，計有 37 棟建物亟待改善，本案已於 103 年 4 月 1 日完成發包，預計 103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本案。

駐警隊

一、校園維安部份：(103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07 日)

- 1、傷害救助 3 件：女二舍同學身體不適送醫、3 月 16 日 19：20 時環漁系彭紹運同學於體育館內運動休克送醫不治、3 月 30 日 9：30 養殖 1B 王佳薇於打籃球受傷送醫。
- 2、車禍處理 8 件。車禍地點為工學院路口、濱海門前路口、中油加油站。車禍原因為機車未依規定二段式左轉、闖紅燈、超速。
- 3、警報處理 32 件。消防警報故障誤報、各室門禁故障誤報。
- 4、遺失物處理 11 件。部份遺失物(現企計 3815 元) 經公告 6 個月未有人認領，由拾獲人具名領回。
- 5、流浪漢及入侵 6 件。經查為航管大五張同學因與家長不合在校流蕩。
- 6、電梯故障 2 件。航管大樓同學經教導簡易故障排除後自行脫困。
- 7、失竊 4 件：
 - (1)3 月 11 日莊慶達老師實驗室遭入侵食品失竊。
 - (2)3 月 16 日海大微型創業計畫(博士香腸)遭竊，因未向駐警隊及正濱派出所報案，經依據媒體報導警方主動偵辦中。(本隊針對本案發生地-綜合三館自 3 月 17 日起周邊採

取定點不定時加強巡邏)。

(3)3月23日14:30時發現海大微型創業計畫(博士香腸)屋窗戶已被開啟(入侵遭竊)，立即通報秘書室陳銘仁助教，經清點並無財物損失。

(4)3月14、28日機械系A館109實驗室遭入侵食品失竊。

以上四件失竊案因有互相關連，另併案偵辦後續報告。

8、其他案件63件。

二、洽公臨時停車場收益：

102年洽公臨時收費停車場收益表

月份	1~2月	3~4月	5~6月	7~8月	9~10月	11~12日
收入	263,675	284,530	506,735	497,895	382,710	316,040
支出	115,403	133,259	160,170	234,466	253,732	137,072
淨收	148,272	151,271	346,565	263,429	128,978	178,968

102年總收益：1,217,483元

103年1月1日至2月28日

1~2月

收入 288,995

支出 157,975

淨收 131,020

肆、校園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委員會工作報告

一、實驗室廢棄物管理

- 1、校園實驗室廢液清理情形除透過行政院環保署事業廢棄物管制資訊網進行每月申報作業，各實驗室產生之實驗廢液必須依照相容性分類盛裝貯存，所使用之廢液貯存桶必須向總務處環安組領取並貼有紀錄貼紙，以利後續清理；總務處環安組將委託專人於每月末(若當日未完成回收將於次日繼續收取)到各實驗室收取(聯絡分機：1313)。

103年度年度實驗室廢液回收日：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	2/27	3/28	4/29	5/30	6/27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7/30	8/29	9/29	10/30	11/28	12/30

今年各月收取情形

月份 廢液分類	1 月	2 月	3 月	小計
1. C-0149 其它含有機氯污染物且超過溶出標準之混合廢棄物(有機含鹵)	3	4	1	8
2. C-0301 廢液閃火點小於 60°C (有機非鹵)	8	1	6	15
3. C-0119 其他含有毒重金屬且超過溶出標準之混合廢棄物	4	0	1	5
4. D-1502 非有害廢鹼	2	0	2	4
5. D-1503 非有害廢酸	6	0	0	6
6. D-1799 廢油混合物	0	2	0	2
小計	23	7	10	40

2、校園屬於感染性廢棄物種類如下(請逕行與本校合約廠商--福詮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基隆分公司 24236470 聯繫,安排清除處理事宜並由各實驗室自行付費)。

(1)廢棄之感染性培養物、菌株及相關生物製品(2)病理學廢棄物(3)血液廢棄物(4)廢棄之尖銳器具(5)受污染之動物屍體、殘肢、用具(6)手術或驗屍廢棄物(7)實驗室廢棄物(8)透析廢棄物(9)隔離廢棄物(10)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會同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對人體或環境具危害性,並經公告者。

感染性事業廢棄物貯存注意事項:

*可燃物:以紅色容器密封貯存;常溫以一天為限,攝氏五度以下冷藏以七天為限。

*不可燃物:以黃色、不易穿透之堅固容器貯存。

*貯存容器、設施、場所應具有獨立的貯存設施,且清楚標示出感染性事業廢棄物的特性標誌。

*貯存設施符合一般事業廢棄物貯存規定:

(1)於明顯處標示感染性事業廢棄物標誌及備有緊急應變措施,其設施應堅固,並與治療區、廚房及餐廳隔離。

(2)貯存事業廢棄物之不同顏色容器,須分開置。

(3)放應有良好之排水及沖洗設備。

(4)具防止人員或動物擅自闖入之安全設備或措施。

(5)具防止蚊蠅或其他病媒孳生之設備或措施。

二、輻射防護管理:

1、本校計有密封放射性物質 4 台 GC(為 Ni-63 射源,按月網路申報使用狀況)及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 X 光機 4 台,均屬登記備查類。以提供操作人員劑量佩章做為安全監控管理。

2、海生所及環漁系單位使用醋酸鈾鹽為列管核子反應設施以外持有含鈾核子原料,每半年函送原能會運作料帳紀錄。102 年下半年度料帳如下

核子原料種類	核子原料廠牌	供應廠商名稱	原持有量(g)	上期結餘量(g)	本期使用量(g)	本期結餘量(g)	貯存地點	物管局許可文號
醋酸鈾鹽 UO ₂ (COOCH ₃) 2. 2H ₂ O	SPI- Chem	伯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93.7	2.5	91.2	環漁系 208 室 海生所電子顯 微鏡中心	物三字第 0990003384 號

三、化學品及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 1、甲類先驅化學工業原料本校目前使用計有醋酸酐、氨基酸、碘等 3 種，依規定每季彙整使用單位(食科系、養殖系、海生所、輪機系、環漁系)之運作紀錄，並於經濟部工業區網頁申報。
- 2、於 103 年 1 月 15 日召開本校 103 年第 1 次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審議本校 102 年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情形，並彙整本校 63 間運作單位 57 種核可運作毒化物運作紀錄進行網路年度申報。
- 3、主管機關基隆市環保局 103 年 2 月 18 日上午通知於當日下午到校稽查本校實驗場所運作毒化物情形，經抽查 7 間實驗場所，除海生所劉秀美老師實驗室無違反毒管法相關規定，其餘實驗場所因廠商提供 MSDS 部份資料須依實驗場所現有防護設施做修改、藥品罐無 GHS 標示及現存量與紀錄不符等缺失，已請實驗場所限期改善，環安組將再加強宣導及巡查。

四、生物安全管理：

本校目前已依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管理相關辦法，由生科院申請”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資訊系統”自主管理生物安全相關事宜，本校「生物性實驗安全委員會」主要任務為審查有關需受管制之基因重組實驗及生物學相關之研究計畫案、審議使用感染性生物材料之實驗室生物安全等級等多項工作，目前本校僅一間 P2 實驗室(生命科學院陸生動物實驗中心感染性實驗室)。

五、教育訓練：

為辦理 103 年實驗場所巡迴輔導，因於各實驗場所人員更換頻繁，特於 3 月 26 日辦理 2 場次巡檢說明會，本說明會將歷年巡檢缺失及改善建議提供各實驗室及早整備及改善，並針對 100 年大學院校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暨績效評鑑—安全衛生管理建議事項：

- 1、電氣箱應有中隔板。
- 2、環安中心應定期檢視各單位自動檢查執行結果，針對異常狀況進行追蹤改善。
- 3、環安中心宜定期針對各系所實施內稽。
- 4、宜針對安全衛生工作之執行訂定相關績效指標。

加強宣導改善，本年度除一般實驗場所例行性危害檢查，重點為落實自動檢查、電氣安全(插座、中隔板、標示)、實驗場所特殊及相關標示，以期能使實驗場所更加安全並符合法規。各單位參加人數計有：

學院	系所	列管實驗場所*	參加場所	參加人數
海運學院	輪機系	6	1	2
生科院	食科系	30	4	5
	養殖系	19	14	24
	海生所	12	8	10
	生技所、生科系	16	14	15
海資院	環漁系	5	5	5
	海洋系	2	2	4

	應地所	3	2	2
	環態所	4	2	4
工學院	機械系	18	14	21
	系工系	5	0	0
	河工系	9	4	10
	材料所	9	0	0
電資學院	電機系	3	3	3
	資工系	1	0	0
	通訊系	0	2	3
	光電所	8	0	0
校級中心		2	1	2
合計		152	76	110

備註*:以列管實驗室之負責人計

六、職業安全衛生業務：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3條暨「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第12-1條規定(雇主應依其事業單位規模、特性，訂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第79條規定，事業單位應訂定自動檢查計畫，實施自動檢查。本校「103年度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規劃如附件一。

伍、報告事項討論：

主席裁示：

- 一、如何提高電子化會議比率，降低會議紙本用量，但又不影響會議品質，請文書組再研議。
- 二、有關保管組已將現有單房間職務宿舍4間及多房間職務宿舍3戶變更為客座宿舍使用，供本校參與學術研究交流人員借用，請再多加宣導，以利短期來校交流人員住宿需求。
- 三、「海大農場」師生反應熱烈，請環安組研議再增加 30 至 40 個單位種植區，讓更多師生可共同參與。
- 四、為增加校園廣播系統使用效益，請環安組規劃利用廣播系統傳達重要訊息(如重要活動、演講)之可能性。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營繕組

案由：有關本校「海事海洋科技館」大樓規劃案，提請 審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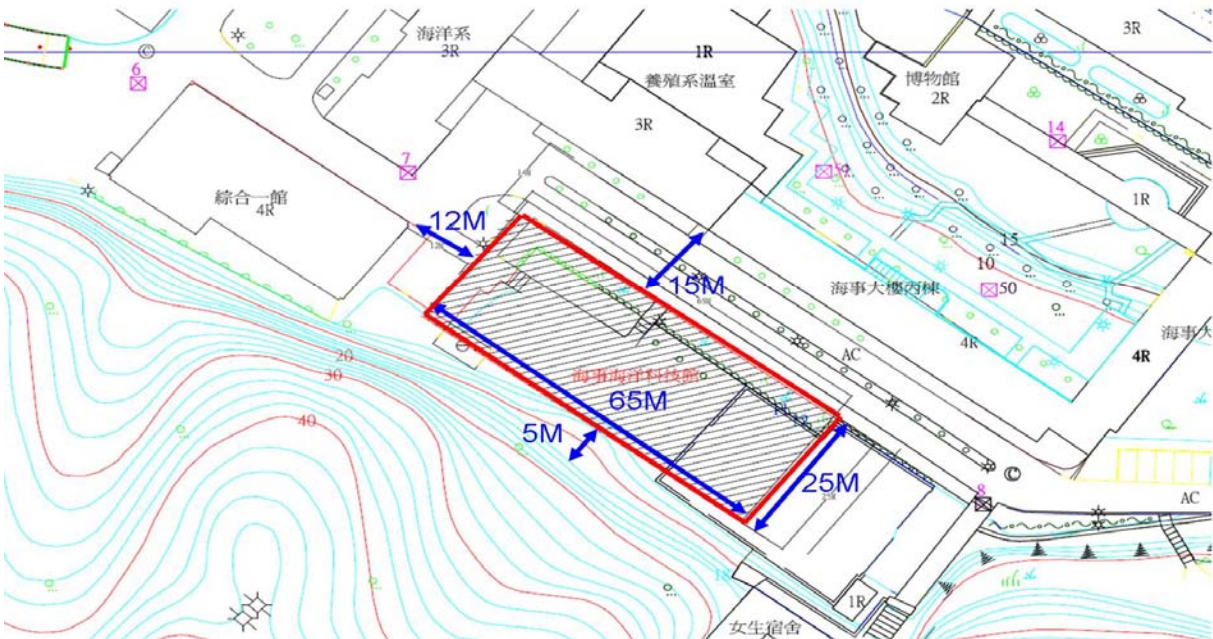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本案基地位於女一舍左前方小花園至綜合一館間，規劃原則已考量女一舍隱私性，建物靠近綜合一館，地上9層，地下1層(供停車場及防空避難室使用)。
- 二、本案基地投影面積為65公尺*25公尺(約492坪)，距綜合一館12公尺，距海事大樓丙棟15公尺，每層高度約4公尺，建物高度36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約4,920坪。
- 三、建物功能：
 - 1、以海生所、環態所、應地所及海資所之師資，結合生物、化學、物理及地質等資源，進行海洋生技及海洋科學之整合研究。
 - 2、海洋法政學院、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海事海洋展覽廳、航訓及操船模擬等海事訓練

設施。

3、食科系食品工程館之拆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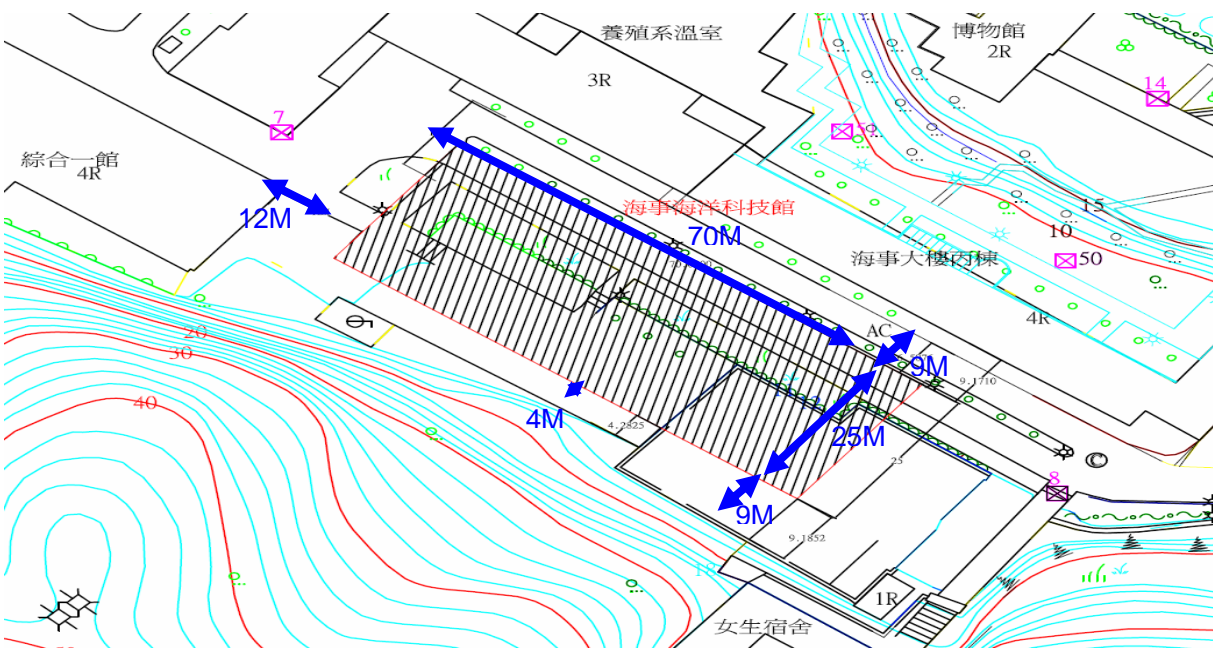
4、本計畫以106年開工為原則，惟實際期程視經費籌措情形及行政院與教育部審查時程而定。



決議：

一、未來海事大樓老舊建築物拆除後將造成使用空間不足，校方需預為規劃興建海事海洋科技館，但本案基地位置與原生科館舊址部分重疊，因應當初教育部審查時要求注意後方山坡地水土保持問題，海事海洋科技館位置可往海事大樓前平移，基地前方道路可暫改為單行道，俟海事大樓拆除後恢復為雙向道。另本案基地除避免與女一舍重疊外，基地投影面積調整為70公尺*25公尺(約529坪)，並以107年開工為原則。

二、本案原則通過，依決議修正後再提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修正後附圖如下。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保管組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財物報廢及廢品回收要點」部份條文，提請 審議。

說明：

一、為有效管理本校財產及物品，依據「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相關法令規定及教育部 102 年 6 月 15 日蒞校事務檢核訪查之意見，修正第一、二條條文。

二、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一份如附件二(第 32~36 頁)。

決議：照案通過，修正後條文如附件二之一(第 37~40 頁)。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事務組

案由：本校各單位新購冷氣機出廠即設定最低運轉溫度為 25°C 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配合政府推動「節能減碳」政策及因應高電價時代來臨。

二、依行政院「四省專案」計畫規定冷氣機設定溫度為 26~28°C。

三、節能減碳除了宣導外，仍需全校師生同仁配合及採有效之措施。

四、依綠基會說明，冷氣機溫度每提高 1°C 可節能 6%。

五、因特殊需求無法設定最低運轉溫度為 25°C 之購案須提出說明。

決議：

一、本案原則通過，如因特殊需求則再減 1°C(24°C)並另案處理。

二、以頂樓等特殊需求空間實地測試後，再提擴大行政會議討論。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中午 11 時 50 分。

附件一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103年度(103年1月至103年12月)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實施單位或人員	預定工作進度(月份)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及控制	1. 執行實驗場所作業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	訂定危害鑑別、風險評估及控制程序實施	環安組	◎	◎											
		危害鑑別、風險評估及控制程序實施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實驗場所負責人	◎	◎	◎	◎	◎	◎	◎	◎	◎	◎	◎	◎	
	2. 針對危害及風險採取必要之控制措施。	工程控制、管理控制、個人防護具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實驗場所負責人、環安組	◎	◎	◎	◎	◎	◎	◎	◎	◎	◎	◎	◎	
(二)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	1. 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	每年4月、10月請各系所更新資料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實驗場所、環安組				◎						◎			
	2. 危險性機械、設備定期檢查	依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規定辦理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實驗場所、環安組	◎	◎	◎	◎	◎	◎	◎	◎	◎	◎	◎	◎	
(三)危險物與有害物之標示及通識	1. 執行本校危險物與有害物之標示及通識計畫書	實施教育訓練及清單維護等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實驗場所、環安組	◎	◎	◎	◎	◎	◎	◎	◎	◎	◎	◎	◎	
	2. 危害標示持續更新	持續請各系所更新既有化學品標示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實驗場所、環安組	◎	◎	◎	◎	◎	◎	◎	◎	◎	◎	◎	◎	
(四)有害作業環境之採樣策略規劃與測定	1. 實施氣櫃風速測定	環安組至作業環境測定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實驗場所、環安組					◎	◎				◎	◎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實施單位或人員	預定工作進度(月份)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 實施作業環境VOC測定	環安組至作業環境測定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實驗場所、環安組					◎	◎				◎	◎		
(五)危險性工作場所之製程或施工安全評估事項。	1. 調查危險性工作場所	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第26條第一項規定之危險性工作場所，進行管理	環安組、營繕組	◎	◎	◎	◎	◎	◎	◎	◎	◎	◎	◎	◎	◎
	2. 實施危險性工作場所安全估評	實施危險性工作場所安全估評	環安組、營繕組、承攬商	◎	◎	◎	◎	◎	◎	◎	◎	◎	◎	◎	◎	◎
(六)採購管理、承攬管理與變更管理事項。	1. 執行本校契約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要點	確實執行安全告知	環安組、各系所	◎	◎	◎	◎	◎	◎	◎	◎	◎	◎	◎	◎	◎
	2. 查核承攬作業情形。	不定期查核告知紀錄	環安組	◎	◎	◎	◎	◎	◎	◎	◎	◎	◎	◎	◎	◎
(七)安全衛生作業標準之訂定	1. 實施安全觀察	由環安組及系所主動巡查留存紀錄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實驗場所負責人	◎	◎	◎	◎	◎	◎	◎	◎	◎	◎	◎	◎	◎
	2. 各種機械設備、儀器、工具安全作業標準	由各單位主管、實驗場所負責人擬訂安全作業標準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實驗場所負責人	◎	◎	◎	◎	◎	◎	◎	◎	◎	◎	◎	◎	◎
	3. 實驗室安全作業標準	由各單位主管、實驗場所負責人擬訂安全作業標準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實驗場所負責人	◎	◎	◎	◎	◎	◎	◎	◎	◎	◎	◎	◎	◎
(八)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查	1. 實驗室安全衛生巡迴輔導	A. 規劃委外巡查	環安組										◎	◎		
		B. 環安組內稽	環安組					◎	◎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實施單位或人員	預定工作進度(月份)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點及現場巡視	2. 作業檢點:對管理或操作的機械、設備或作業情形,實施作業前後檢查。	依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規定及本校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說明,每日作業前、中、後檢點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	◎	◎	◎	◎	◎	◎	◎	◎	◎	◎	◎		
	3. 重點檢點:指對某些特殊機械、設備,於其安裝妥當第一次使用前,或於其拆卸檢修過後,或停用很久需重新啟用前,就其重要部份實施重點式的檢查。	依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規定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	◎	◎	◎	◎	◎	◎	◎	◎	◎	◎	◎	◎	
	4. 定期檢查:指對工作場所之各種機械、設備,按照其性質,分別規定檢查期間,即予詳細檢查。	依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規定及本校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說明,每日、每週、每月、每季檢查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	◎	◎	◎	◎	◎	◎	◎	◎	◎	◎	◎	◎	
(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 參加安全衛生相關業務訓練	辦理安衛相關業務	合格訓練單位							◎	◎					
	2. 實施新進人員(研究生)與調換業務之一般與特殊安衛教育訓練。	依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16,17條規定辦理。	環安組			◎						◎	◎			
	3. 辦理在職人員教育訓練。	辦理在職人員教育訓練。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環安組			◎						◎	◎			
	4. 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特殊教育訓練	依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9條辦理。	系工系、小艇碼頭	◎	◎	◎	◎	◎	◎	◎	◎	◎	◎	◎	◎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實施單位或人員	預定工作進度(月份)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辦理防災及緊急應變教育訓練。	辦理全員人員教育訓練。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環安組					◎	◎							
(十)個人防護具之管理	1.實施各系所個人防護具及應變器材盤點，建立清單	個人防護具及應變器材盤點盤點，建立清單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環安組	◎	◎	◎	◎	◎	◎	◎	◎	◎	◎	◎	◎	◎
	2.辦理個人防護具及應變器材使用訓練	辦理個人防護具及應變器材使用訓練	環安組										◎			
(十一)健康檢查、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事項	1.新生體檢	洽請特約醫院蒞校實施。	衛保組										◎			
	2.實施新進人員之體格檢查	新進人員報到時赴指定醫院辦理。	環安組										◎			
	3.實施在職人員健康檢查	A.40歲以上之公教人員	人事室		◎	◎	◎	◎	◎	◎	◎	◎	◎	◎	◎	◎
B.在職特殊作業人員每年乙次		環安組											◎	◎		
(十二)安全衛生資訊之蒐集、分享與運用	蒐集安全衛生相關新知、新修訂法規及宣導資料等	以教育、公告、分發印刷品、集會報告、電子郵件、網際網路或其他足使教職員生周知之方式辦理。	環安組	◎	◎	◎	◎	◎	◎	◎	◎	◎	◎	◎	◎	◎
(十三)緊急應變措施	1.定期修訂緊急應變組織及計畫內容，以符合實際運作現況。	定期修訂緊急應變組織及計畫內容，以符合實際運作現況。	環安組											◎	◎	
	2.定期依計畫內容辦理緊急應變演練	定期依計畫內容辦理緊急應變演練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環安組											◎	◎	
(十四)職業災害、虛驚事故、影響身心健康事件之調查	1.實施災害調查統計。	依教育部與勞檢單位要求實施統計備查。發生災害時由各單位實施調查分析並送環安組。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環安組	◎	◎	◎	◎	◎	◎	◎	◎	◎	◎	◎	◎	◎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實施單位或人員	預定工作進度(月份)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理與統計分析	2. 實施實驗室安衛防災通報。	國內及校內校園實驗室安衛事故災害案例立即通報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環安組	◎	◎	◎	◎	◎	◎	◎	◎	◎	◎	◎	◎	
(十五)安全衛生管理記錄與績效評估措施	1. 蒐集彙整各系所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管理紀錄	蒐集彙整各系所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管理紀錄。	環安組	◎	◎	◎	◎	◎	◎	◎	◎	◎	◎	◎	◎	
	2. 實驗室巡檢缺失及改善情形結果評估。	實驗室自行改善及環安組複查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環安組						◎						◎	
(十六)其他安全衛生管理措施	1. 定期召開本校環安衛會議，討論環安衛相關事宜及改進事項。	每3個月召開乙次，如需要則召開臨時會議，由環安衛委員討論相關議題。	環安組	◎			◎				◎			◎		
	2. 推動以TOSHMS、OHSAS 18001、ILO-OSH為架構之「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成立推動小組訂定相關執行程序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環安組	◎	◎	◎	◎	◎	◎	◎	◎	◎	◎	◎	◎	◎
	3. 新訂(或增修訂)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如實驗內容有異動或其他因素，由各單位主動新訂、增訂或修訂工作守則送環安組彙報送檢查機構備查。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實驗場所負責人、環安組	◎	◎	◎	◎	◎	◎	◎	◎	◎	◎	◎	◎	◎
	4. 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之執行。	將同意備查之守則由單位公告並轉發實驗場所人員確實遵行。	列管實驗場所所屬學院、系、所、中心實驗場所、環安組	◎	◎	◎	◎	◎	◎	◎	◎	◎	◎	◎	◎	◎

附件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財物報廢及廢品回收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p>一、為落實本校財產、<u>非消耗品</u>（以下簡稱財物）報廢程序及廢品回收作業，特訂定本要點。</p> <p>二、各類財產之最低使用年限，依行政院頒行「財物標準分類」為準，<u>各類非消耗品以本校依行政院頒行「物品管理手冊」第5章第26條規定之原則所訂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常用之非消耗品使用年限一覽表」為準。</u></p>	<p>一、為落實本校財產、物品（以下簡稱財物）報廢程序及廢品回收作業，特訂定本要點。</p> <p>二、各類財產之最低使用年限，依行政院頒行「財物標準分類」為準，物品之最低使用年限為2年。</p>	<p>修正物品名稱依規定更改名為「非消耗品」。</p> <p>1、「物品」修正理由同前條文。 2、增列法源依據。</p>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財物報廢及廢品回收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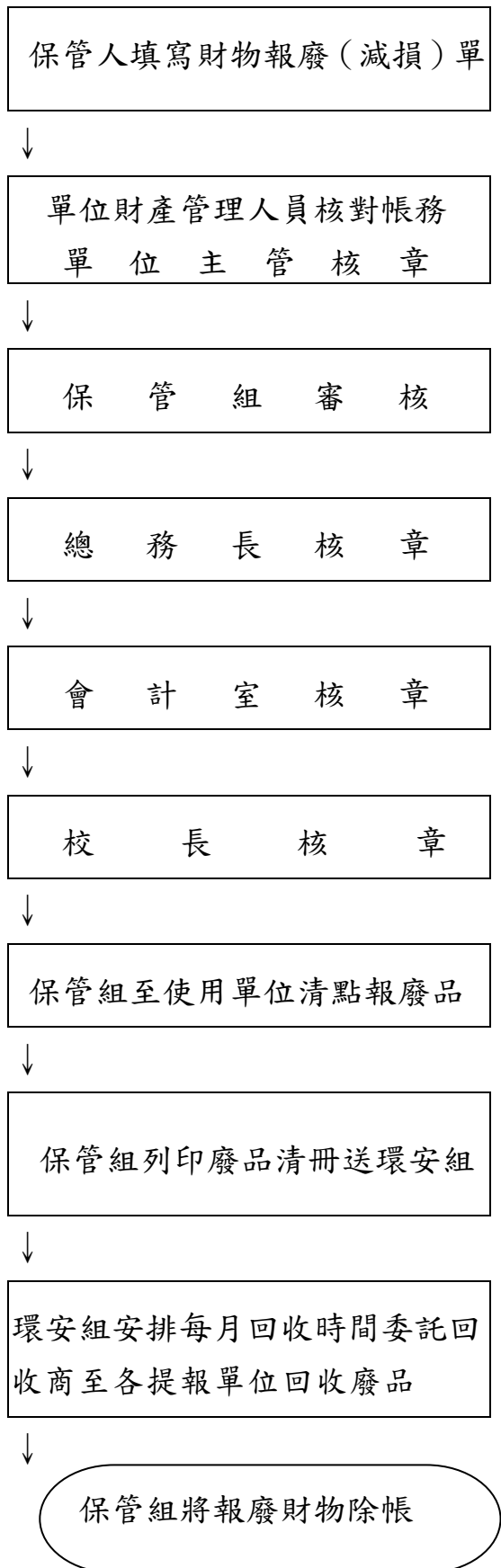
95年11月15日95學年度第1期總務會議通過
95年11月29日海總保字第0950011887號令發布

- 一、為落實本校財產、物品（以下簡稱財物）報廢程序及廢品回收作業，特訂定本要點。
- 二、各類財產之最低使用年限，依行政院頒行「財物標準分類」為準，物品之最低使用年限為2年。
- 三、已達最低使用年限且損壞不堪使用之各類財物，使用管理單位需填寫報廢（減損）單，依程序辦理報廢除帳手續（如附件1：財物報廢作業流程圖1）。原價未達1,500萬元財物報廢，由校長核定；原價1,500萬元以上未達3,000萬元財物報廢，由教育部核定；原價3,000萬元以上財物報廢，由審計部核定。
- 四、未達最低使用年限，已損壞無法修復使用或修復不經濟之各類財物，使用單位應先辦理「停用」申報，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簽報校長同意，由保管組陳報教育部轉審計部核定後，辦理除帳手續（如附件1：財物報廢作業流程圖2）。
- 五、廢品由環安組安排每月回收時間，委託回收商至各提報單位回收；冷氣機、冰箱、電腦、螢幕及相關週邊設備回收價，以環保署回收獎勵金為標準，其餘廢品回收價依重量及市場行情計算。回收變賣所得款全部解繳校務基金（如附件2：廢品變賣作業流程圖）。
- 六、財物如屬遺失、毀損、失竊或其他意外事故導致損失時，保管（使用）人應檢附有關證明文件，詳敘事實經過、責任評析、報案尋找過程並簽請校長同意後專案報部，須經教育部核定方得辦理減損。
- 七、本要點經總務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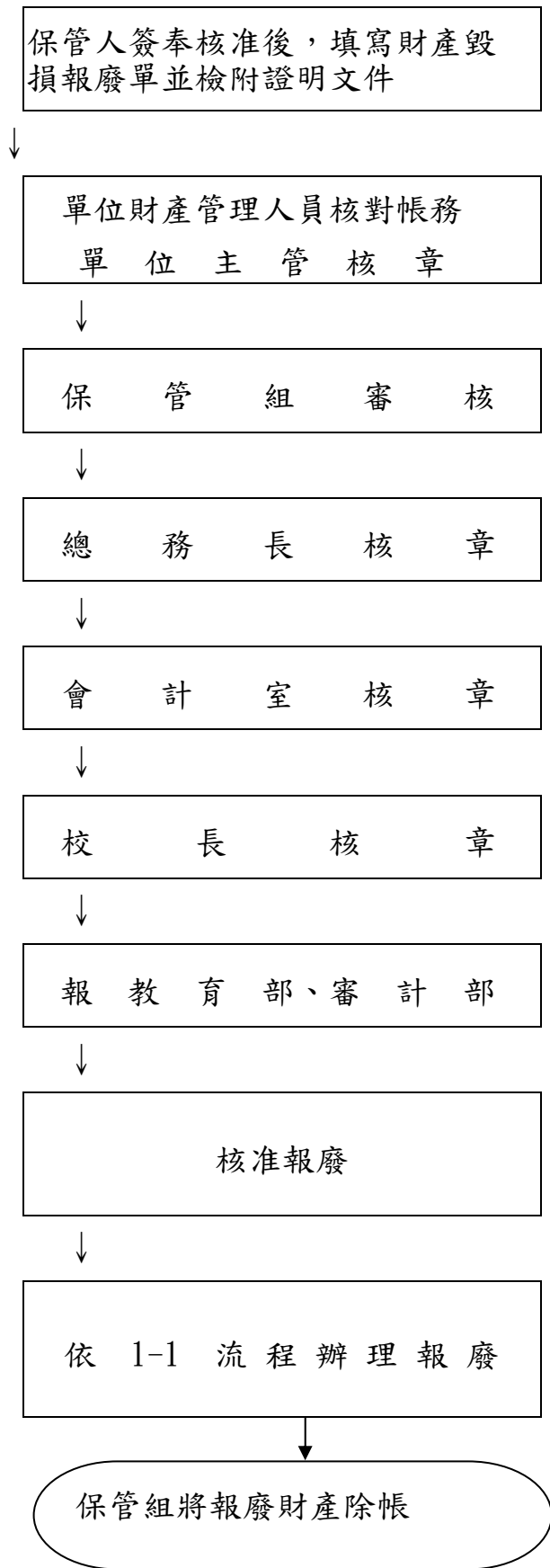
附件 1：財物報廢作業流程圖

流程圖 1：已達使用年限財物報廢作業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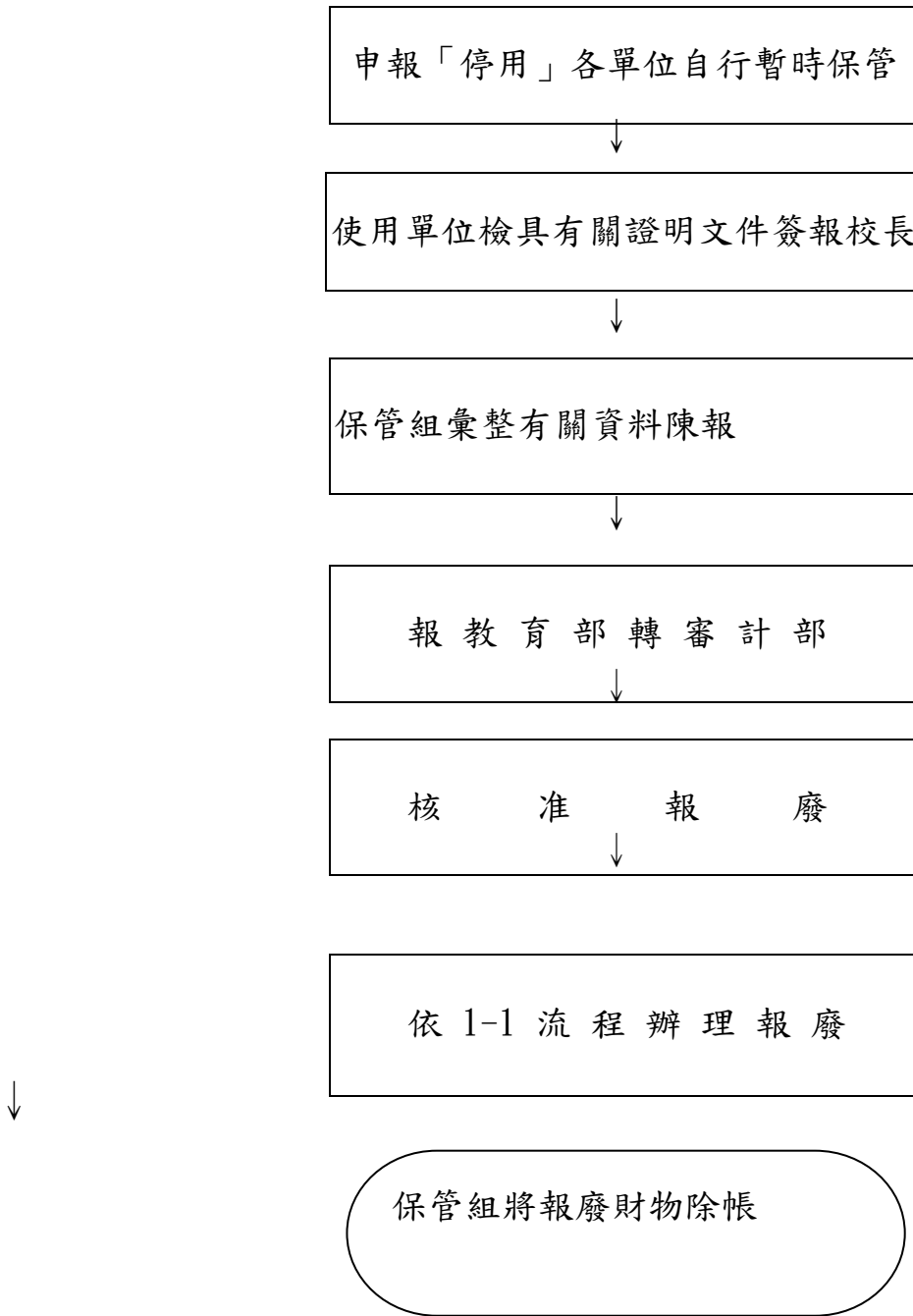
(1-1)原價 1,500 萬元以下財物報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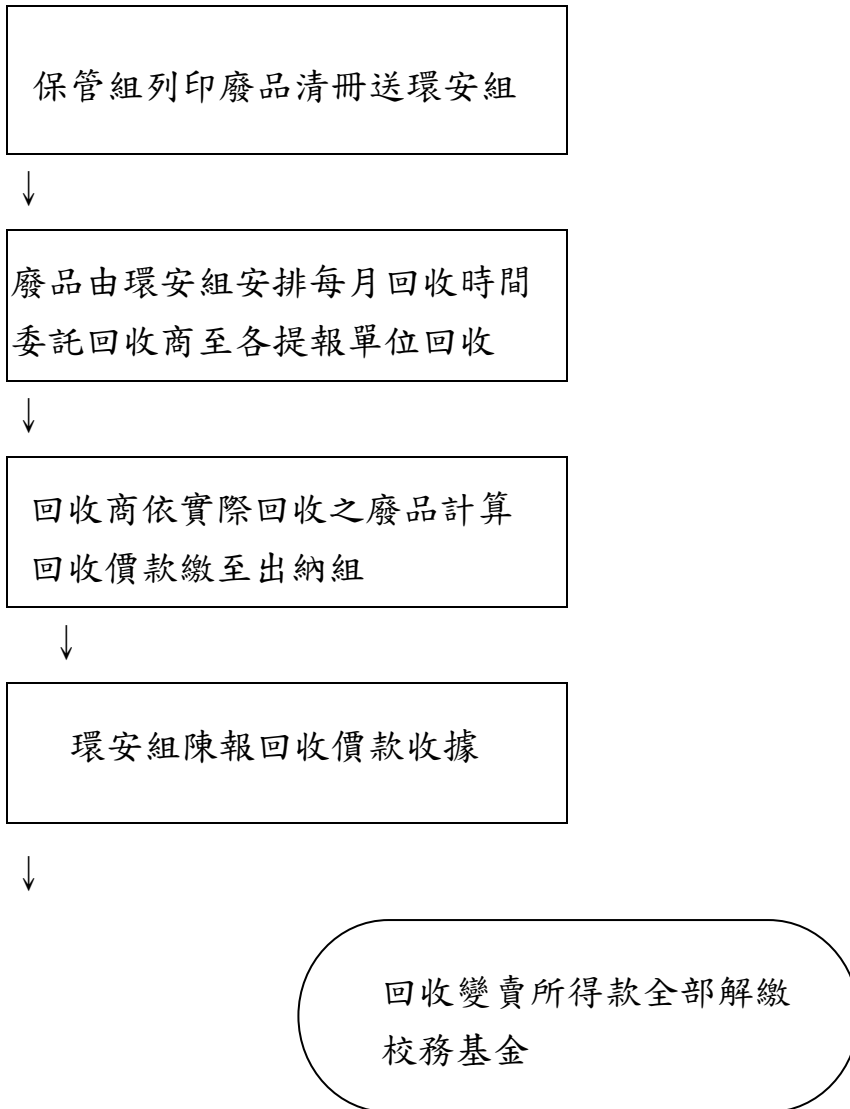
(1-2)原價 1,500 萬元以上財產報廢



流程圖 2：未達使用年限財物報損作業流程圖



附件 2：廢品變賣作業流程圖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財物報廢及廢品回收要點

95年11月15日95學年度第1期總務會議通過

95年11月29日海總保字第0950011887號令發布

103年4月17日102學年度第2期總務暨環安衛委員會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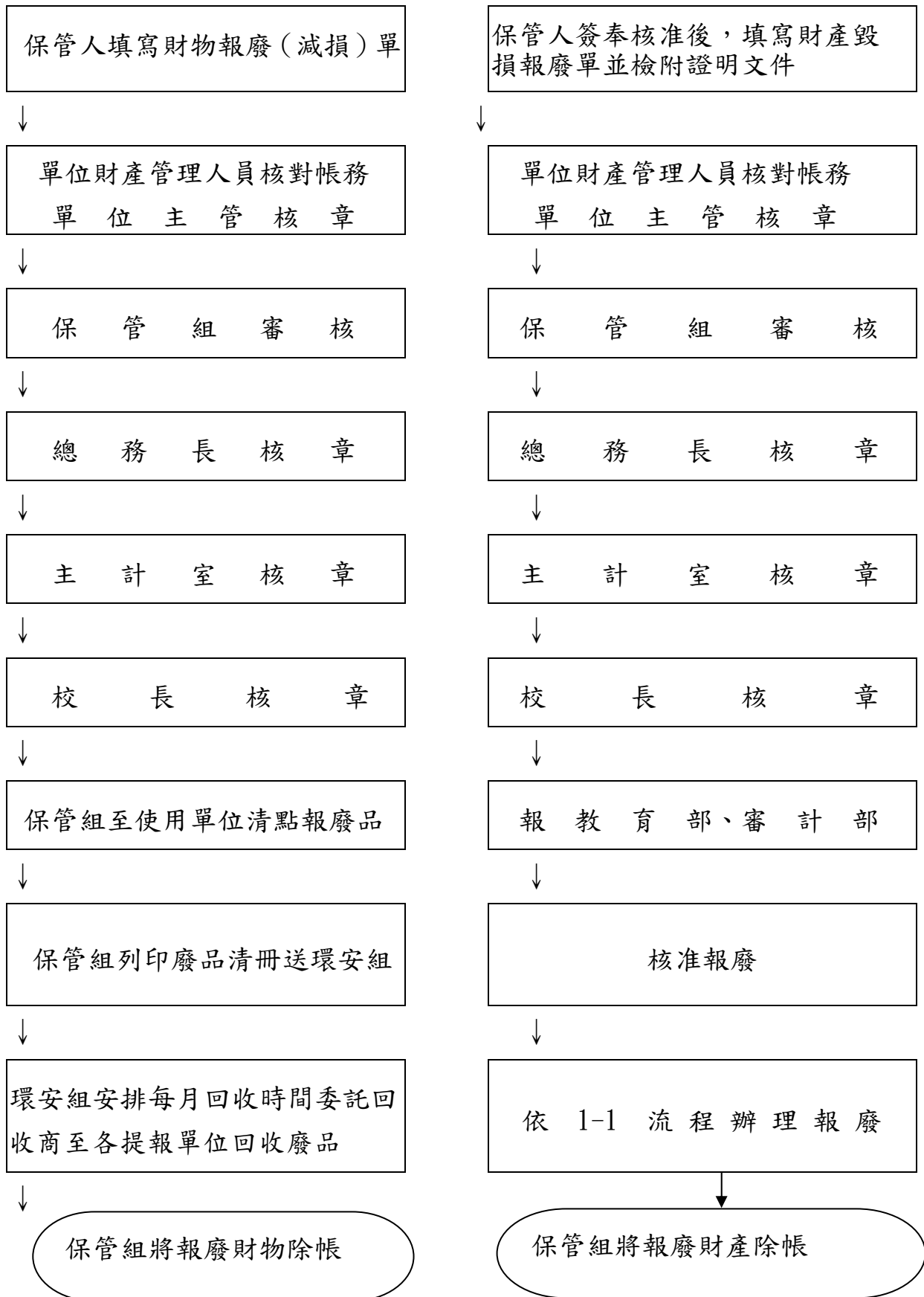
- 一、為落實本校財產、非消耗品（以下簡稱財物）報廢程序及廢品回收作業，特訂定本要點。
- 二、各類財產之最低使用年限，依行政院頒行「財物標準分類」為準，各類非消耗品之最低使用年限以本校依行政院頒行「物品管理手冊」第5章第26條規定之原則所訂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常用之非消耗品使用年限一覽表」為準。
- 三、已達最低使用年限且損壞不堪使用之各類財物，使用管理單位需填寫報廢（減損）單，依程序辦理報廢除帳手續（如附件1：財物報廢作業流程圖1）。原價未達1,500萬元財物報廢，由校長核定；原價1,500萬元以上未達3,000萬元財物報廢，由教育部核定；原價3,000萬元以上財物報廢，由審計部核定。
- 四、未達最低使用年限，已損壞無法修復使用或修復不經濟之各類財物，使用單位應先辦理「停用」申報，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簽報校長同意，由保管組陳報教育部轉審計部核定後，辦理除帳手續（如附件1：財物報廢作業流程圖2）。
- 五、廢品由環安組安排每月回收時間，委託回收商至各提報單位回收；冷氣機、冰箱、電腦、螢幕及相關週邊設備回收價，以環保署回收獎勵金為標準，其餘廢品回收價依重量及市場行情計算。回收變賣所得款全部解繳校務基金（如附件2：廢品變賣作業流程圖）。
- 六、財物如屬遺失、毀損、失竊或其他意外事故導致損失時，保管（使用）人應檢附有關證明文件，詳敘事實經過、責任評析、報案尋找過程並簽請校長同意後專案報部，須經教育部核定方得辦理減損。
- 七、本要點經總務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附件 1：財物報廢作業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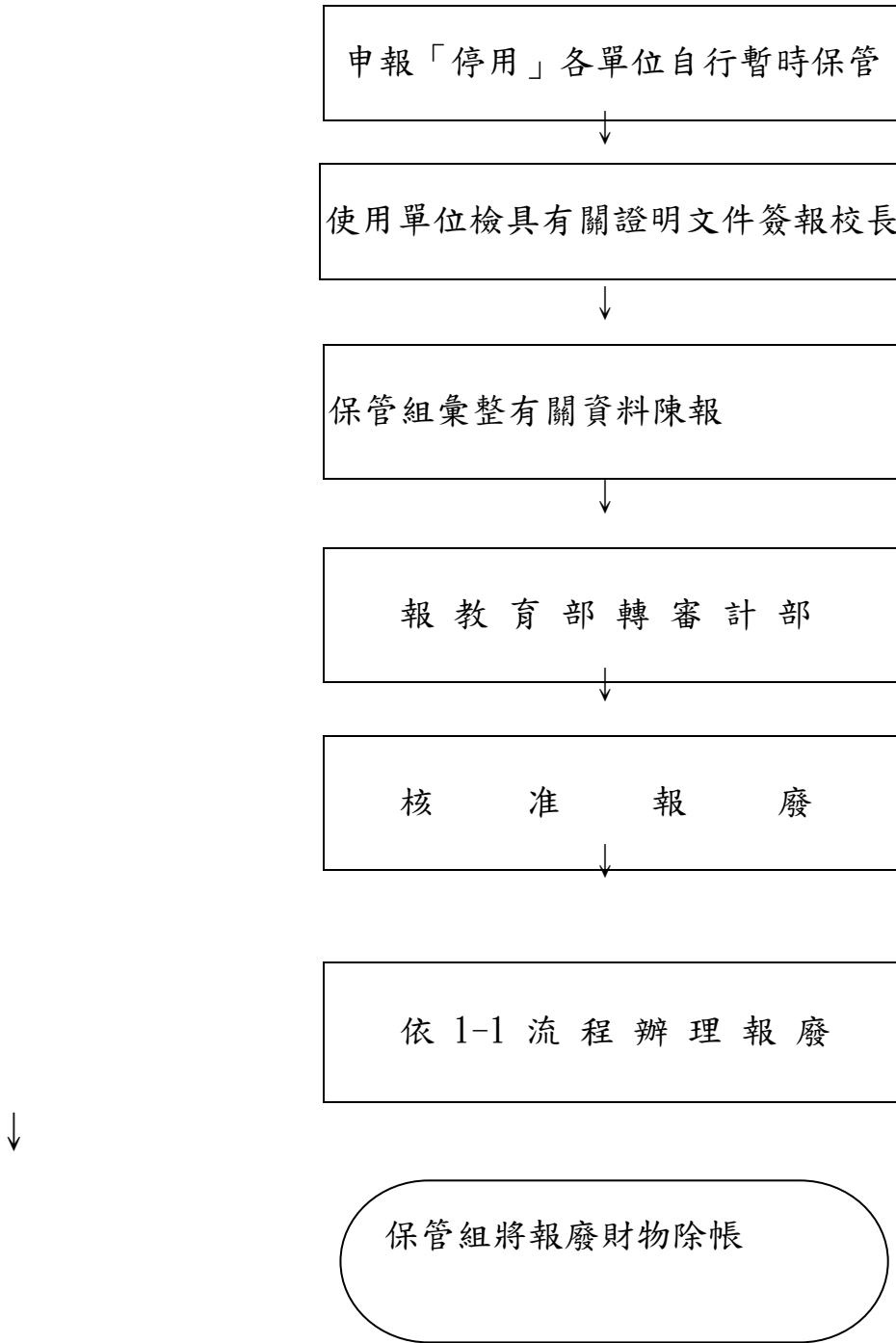
流程圖 1：已達使用年限財物報廢作業流程圖

(1-1)原價 1,500 萬元以下財物報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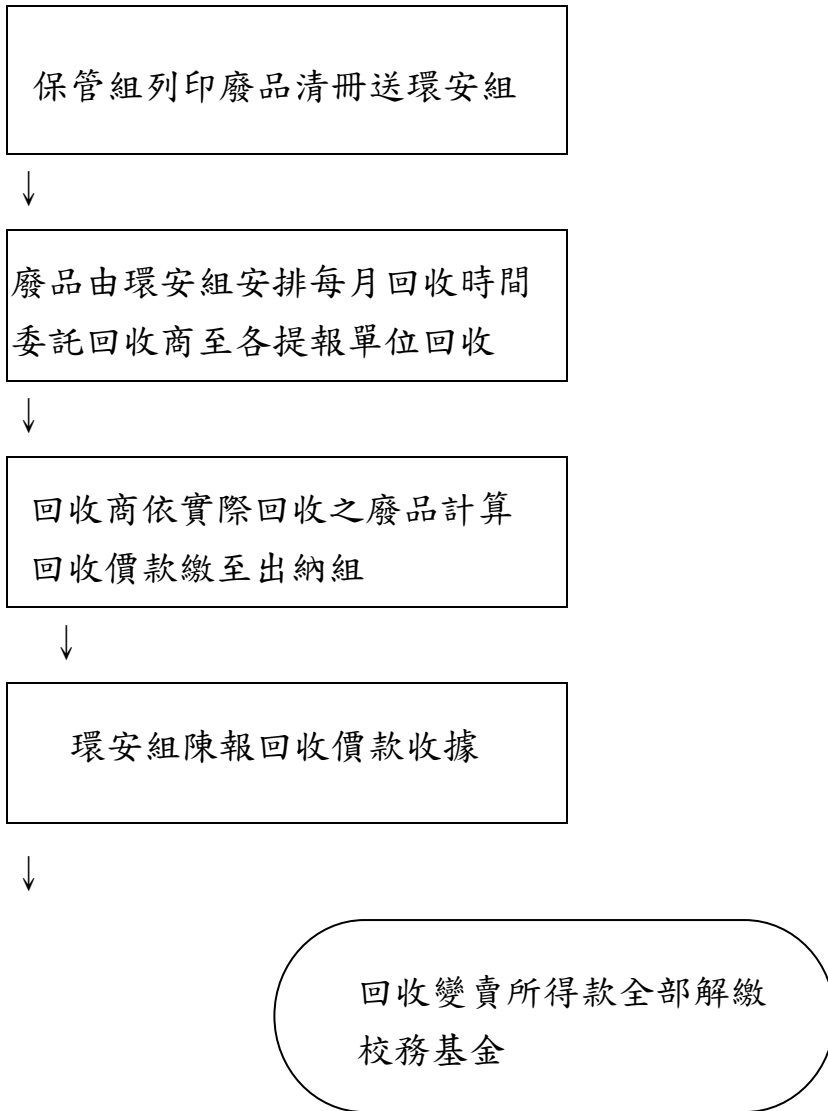
(1-2)原價 1,500 萬元以上財產報廢



流程圖 2：未達使用年限財物報損作業流程圖



附件 2：廢品變賣作業流程圖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總務處規劃和執行重要事項

■ 報告人：總務長唐世杰

103/4/17



總務處
安全、舒適、永續

防洪與排水
建立安全校園
(人、建築、工作環境)

數位化管理
創新性建設
(價值、效率、招生)

規劃-2

執行-1

管理-1??

價值：教務與研發的提昇



文書組

1. 電子公文成效
2. 數位會議資料（雲端、中心）
3. 校史室規劃

campus



事務組

1. 招標、採購服務品質
2. 餐飲服務：品味、價格、環境
3. 節能

campus



所得稅業務

本校102年度所得申報件數8,272，金額共計1,172,349,527元整，其繳稅之扣繳憑單已發放完成，為配合《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之執行，明年起不再發放紙本扣繳憑單，同仁如需紙本憑單，請自行於本組「付款查詢系統」網頁列印。網址為：
<http://cashier.ntou.edu.tw/>

總務處首頁 | English 網頁地圖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總務處出納組

NTOU-OGA-DIVISION OF CASHIER

最新消息 | 成員與職掌 | 收款作業 | 付款作業 | 薪資及所得稅 | 零用金 | 學雜費收費標準 | 表格下載 | 作業程序 | 客戶服務

相關鏈結

- 回首頁
- 處本部
- 文書組
- 事務組
- 出納組
- 保管組
- 營繕組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總務處出納組

- 102學年度第2學期學分費，自即日起開始繳費。
- 102學年度第2學期學雜費(含住宿費)繳納單，自即日起開始發放並繳費。
- 99學年第2學期起，變更僅以email方式通知匯款
- Welcome!!

第 c 學雜費入口網

第一銀行
First Bank

付款查詢系統


綜合所得稅
網路結算申報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出納組撥付款項查詢

(查詢前請先參閱下方說明)

身分證號(統一編號)	<input type="text"/>
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變更密碼

說明一： 廠商請以「**統一編號**」；教職員或學生請以「**身分證字號**」登入。
說明二： 1.為安全考量，初次使用者請「**一定**」要先變更密碼後方能使用。
2.預設密碼為：**123456**，初次須先更改密碼後，再以新的密碼查詢。
3.預設密碼登入請按右方「**變更密碼**」後才能查詢。
說明三： 若忘記密碼，請洽出納組0224622192分機2106、1145查詢。



國有公用財產年度盤點

- 103年 4月15日至6月11日實施
- 初盤作業→請各單位自行全盤，作成紀錄
- 複盤作業→保管組實地辦理，請各單位協助

規劃建置空間管理系統

- 請圖資處協助於教學務系統架構下擴充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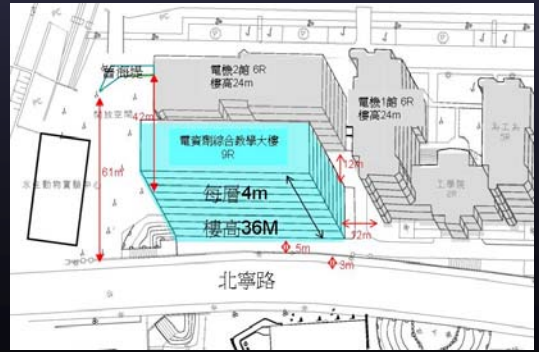
校地擴展



目前規劃中工程

1、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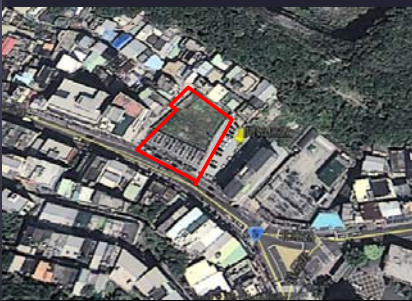
- (1) 本案基地位置重新規劃於電機二館前方，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約為3,000坪，地下1層、地上9層，工程經費為新台幣2億7,000萬元，其中教育部補助新台幣1億2,000萬元。
- (2) 構想書經教育部審查同意，並於103/2/18函轉行政院審查，行政院於3/31函復教育部，概略為校內既有空間有無閒置疑慮及少子化等問題，將再配合修正構想書。
- (3) 已簽准成立評選建築師之評選委員會，並於4/16召開第一次評選委員會，將辦理建築師招標作業。



目前規劃中工程

2、進修教育推廣大樓新建工程

- (1) 本案基地位於校外中正路613巷至621巷間之原麗峰莊宿舍部分土地，為本校於100年有償撥用取得之社教機構用地，面積約474坪，其中25坪經基隆市政府於102/6公告變更為道路用地，已要求市府有償撥回。
- (2) 構想書已於103/3/21依教育部意見完成修正並函復續行審查。
- (3) 本案目前規劃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約為1,635坪，地下1層、地上7層，其中1樓為3間教室，2至7樓為72間4人套房及6間雙人套房，可供300位上課學員住宿使用。工程經費為新台幣1億4,500萬元，全數由本校校務基金自籌。





目前規劃中工程

3、海事海洋科技館

- (1) 本案基地位置規劃於女一舍左前方(避開女一舍)至綜合一館間。
- (2) 目前規劃基地面積為65公尺長、25公尺寬(約492坪)，距離綜合一館12公尺，距離海事大樓丙棟15公尺，地下1層、地上9層，總樓地板面積約4,920坪。
- (3) 建物功能包含海洋生技及海洋科學之整合研究、海洋法政學院、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海事海洋展覽廳、航訓及操船模擬等海事訓練設施以及食科系食品工程館之拆移空間。
- (4) 本工程預計以106年開工為原則。



目前設計中工程

2、濱海運動場整修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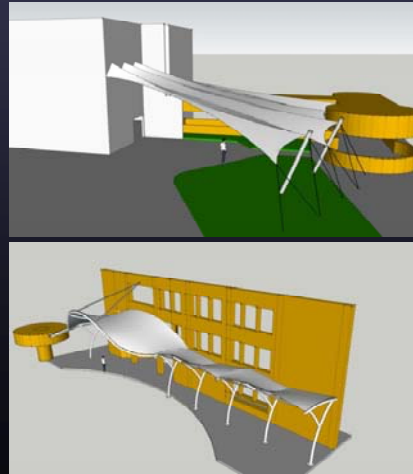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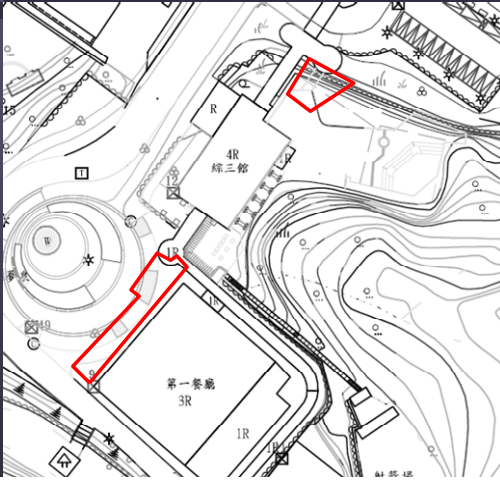
工程範圍包含新舊北寧路間與體育館至籃球場間，以多功能使用為原則進行設計，包含6個400公尺跑道(含100公尺直線跑道)，並可供足球、橄欖球、壘球運動使用，運動空間範圍內均為人工草皮、外側為透水面磚，四周闢設圍籬，預計5月起施工。



目前設計中工程

3、一餐前方及綜合三館後方增設雨遮工程

將於建築物入口處設置鋼架薄膜雨遮，連結男一舍、一餐、圓形海報亭、綜合三館至之字形木棧道，並增加戶外活動及展演空間，涵蓋面積約為300平方公尺，預計暑假中施工。



環安業務—執行中工作

- 102年度消防改善工程全校檢修工作
- 圖書館地下樓K書中心室內空氣品質改善工程
- 全校廣播系統結案中
- 環境教育認證場所擴充範圍—龍崗生態園區
- 環境教育機構認證與推廣教育活動工作



環安業務—近期預定暨規劃工作

- 召開年度「毒化物管理、環安衛委員會」
- 配合環保局、毒災應變隊巡檢本校毒化物運作場所
- 海事大樓乙、丙棟增設消防設施
- 校區大排溝水位監測系統
- 防汛工作—各建物頂樓、校區各大排溝入口與放流口清理



駐警隊：安全工程師

校安雲端寬頻網路VLAN及頻寬整合計劃 信號傳送問題

- 本計劃主要以提出此智慧化校園安全資訊派送系統之架構設計為主，目前校安系統的影像監視部份係採用分散式錄影的DVR CAM管理，校警隊運用最新元件重組技術將不同樓棟不同廠牌DVR以重組重新排列方式達到資訊化整合的管理目標。
- 目前駐警隊校園監視(控)公共區域監視器、女廁求助、消防移報(環安)、校園廣播(環安)系統逐年分批建置在各棟的特殊IP管理下，VLAN及頻寬管理無法達到統一，產生監視死角及未能即時傳達信息。



校安雲端寬頻網路VLAN及頻寬整合計劃 信號傳送問題

- 共計由41棟樓(館舍)資訊入口、使用42個不同IP位址209個鏡頭(影像畫面)
 - 一、女一舍土石流監測(水保局指定項目)。
 - 二、公共區域監視器。
 - 三、女廁求助系統
 - 四、消防移報系統。
 - 五、校園廣播(環安)系統。
 - 六、校園防汛(排水)系統(預計)。
 - 七、校史博物館(預計4月份接收長榮集團《長榮保全監視系統》)。



報告完畢
謝謝聆聽